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ai Lab Limited

再鼎醫藥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88)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公告

再鼎醫藥有限公司謹此公佈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業績，連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該等業績乃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並由再鼎醫藥有限公司董事會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財務摘要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比較(以美元計)

- 產品收入淨額增加59.6百萬美元(或15%)至457.2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鼎優樂的銷售增加(得益於強勁的患者需求和醫院覆蓋範圍的持續擴大，惟受到本年內供應限制的部分影響)及紐再樂的銷售增加(得益於市場覆蓋率和滲透率的提升)。
- 研發開支減少13.6百萬美元(或6%)至220.9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資源優化及效率提升令員工薪酬及相關成本減少，部分被臨床試驗成本增加所抵銷。
- 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減少21.1百萬美元(或7%)至277.6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資源優化及效率提升。
- 虧損淨額減少81.6百萬美元(或32%)至175.5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產品收入增長快於淨營運開支及匯兌損失轉為匯兌收益，但被利息收益減少所抵銷。
-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0.16美元，較0.26美元減少38%。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再鼎醫藥有限公司的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6至50頁的再鼎醫藥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包括於2025年12月31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經營表、合併綜合虧損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連同合併財務報表的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的概述。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 貴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中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我們亦已根據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我們根據專業判斷認為對我們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我們在對整個合併財務報表進行審計時處理了該事項，並就此形成了我們的意見，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評估預估臨床前及臨床試驗開支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4及附註2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p>貴公司的研發開支包括就各種臨床前及臨床試驗活動支付合約研究機構(「CRO」)及外包生產機構(「CMO」)的相關費用。臨床前及臨床試驗活動相關的費用乃根據貴公司對CRO及CMO所提供的實際服務的估計預提。誠如合併財務報表所披露，截至2025年12月31日，貴公司應付賬款為141.6百萬美元，其中包括預估臨床前及臨床試驗開支。</p> <p>我們將評估預估臨床前及臨床試驗開支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具體而言，評估年末若干研發活動所提供服務的估計需要主觀判斷。</p>	<p>我們評估預估臨床前及臨床試驗開支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各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評估與預估臨床前及臨床試驗費用相關的若干內部控制之設計以及測試在運作時的有效性。就此包括對計入於各報告期末的應付賬款結餘中的CRO及CMO在期內所提供服務的估計的相關控制；• 按抽樣方式檢查合約、採購訂單或發票，並將其與貴公司對CRO及CMO所提供服務的估計進行比較；• 按抽樣方式檢查第三方確認函，並將其與貴公司對CRO及CMO所提供服務的估計進行比較，以及就任何未退回的確認函而言，通過將餘額明細與相關基礎文件進行比較來執行替代程序；及• 檢查年末後收到的若干發票及／或作出的付款，並評估其是否與該日之前獲得的服務相關，以及其是否已計入貴公司對年末產生的費用的估計中。

合併財務報表及其核數師報告以外的信息

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全部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研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不符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事項。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作為整體僅向 閣下發出，除此以外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其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專業的判斷，保持專業的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

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計劃和執行集團審計，以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對合併財務報表形成意見的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覆核就 貴集團審計目的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採取行動以消除威脅或採用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黎志賢(執業證書編號：P05676)。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26年3月27日

合併資產負債表

(以千美元計，股份數目及每股數據除外)

	附註	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	679,573	449,667
流動受限制現金		100,000	100,000
短期投資	4	10,000	330,000
應收賬款(分別經扣減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2月31日，信用虧損撥備31千美元及25千美元)	23	106,116	85,178
應收票據		12,169	4,233
存貨，淨額	5	74,745	39,875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36,683	41,527
流動資產總值		<u>1,019,286</u>	<u>1,050,480</u>
非流動受限制現金		1,116	1,114
物業及設備，淨額	6	47,389	47,961
經營租賃使用權資產	7	19,152	21,496
土地使用權，淨額		2,853	2,907
無形資產，淨額	8	76,144	56,027
遞延稅項資產	10	3,390	—
其他非流動資產		3,054	5,768
資產總值		<u>1,172,384</u>	<u>1,185,753</u>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24	141,608	100,906
流動經營租賃負債	7	6,344	8,048
短期負債	11	204,530	131,711
其他流動負債	12	63,684	58,720
流動負債總額		<u>416,166</u>	<u>299,385</u>
遞延收益		27,333	31,433
非流動經營租賃負債	7	13,385	13,712
其他非流動負債		—	325
負債總額		<u>456,884</u>	<u>344,855</u>
承諾及或然事項(附註20)			
股東權益			
普通股(每股面值0.000006美元；5,000,000,000股 法定股本股份；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數分別為 1,113,822,550股及1,082,614,740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發行在外股份數 分別為1,106,389,340股及1,077,702,540股)		7	7
資本公積		3,343,469	3,264,295
累計虧損		(2,628,620)	(2,453,083)
累計其他綜合收益		29,697	50,515
庫存股(按成本，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2月31日分別為7,433,210股及4,912,200股)		(29,053)	(20,836)
股東權益總額		<u>715,500</u>	<u>840,898</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u>1,172,384</u>	<u>1,185,753</u>

隨附附註構成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合併經營表

(以千美元計，股份數目及每股數據除外)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收入			
產品收入，淨額	9	457,182	397,614
合作收入		2,974	1,374
總收入		<u>460,156</u>	<u>398,988</u>
開支			
產品收入的成本		(190,520)	(147,118)
合作收入的成本		(561)	(742)
研發		(220,904)	(234,504)
銷售、一般及行政		(277,605)	(298,741)
經營虧損		<u>(229,434)</u>	<u>(282,117)</u>
利息收入		33,048	37,105
利息支出		(5,209)	(2,254)
匯兌收益(虧損)		19,591	(15,137)
其他收入，淨額	17	3,540	5,300
除所得稅前虧損		<u>(178,464)</u>	<u>(257,103)</u>
所得稅收益	10	2,927	—
虧損淨額		<u>(175,537)</u>	<u>(257,103)</u>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13	(0.16)	(0.26)
用於計算每股普通股虧損淨額的 加權平均股數 — 基本及攤薄		1,095,311,090	989,477,730

隨附附註構成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合併綜合虧損表

(以千美元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虧損淨額	(175,537)	(257,103)
其他綜合(虧損)收益，扣除零稅項：		
外幣換算調整	(20,818)	12,889
綜合虧損	<u>(196,355)</u>	<u>(244,214)</u>

隨附附註構成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合併股東權益表

(以千美元計，股份數目除外)

	普通股		資本公積	累計虧絀	累計其他 綜合收益	庫存股		總計
	股份數目	金額				股份數目	金額	
於2024年1月1日結餘	977,151,270	6	2,975,302	(2,195,980)	37,626	(4,912,200)	(20,836)	796,118
歸屬受限制股份時發行普通股	10,120,260	0	0	—	—	—	—	—
行使購股權	5,147,140	0	3,269	—	—	—	—	3,269
後續公開發售時發行普通股， 扣除發行成本2,277千美元	90,196,070	1	215,073	—	—	—	—	215,074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	—	—	70,651	—	—	—	—	70,651
虧損淨額	—	—	—	(257,103)	—	—	—	(257,103)
外幣換算	—	—	—	—	12,889	—	—	12,889
於2024年12月31日結餘	1,082,614,740	7	3,264,295	(2,453,083)	50,515	(4,912,200)	(20,836)	840,898
歸屬受限制股份時發行普通股	10,946,270	0	0	—	—	—	—	—
行使購股權	20,261,540	0	13,604	—	—	—	—	13,604
後續公開發售的發行成本	—	—	(28)	—	—	—	—	(28)
收取股份淨額以履行與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有關的 預扣稅義務	—	—	—	—	—	(2,521,010)	(8,217)	(8,217)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	—	—	65,598	—	—	—	—	65,598
虧損淨額	—	—	—	(175,537)	—	—	—	(175,537)
外幣換算	—	—	—	—	(20,818)	—	—	(20,818)
於2025年12月31日結餘	1,113,822,550	7	3,343,469	(2,628,620)	29,697	(7,433,210)	(29,053)	715,500

隨附附註構成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分。上表中的「0」表示不足1,000美元。

合併現金流量表

(以千美元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虧損淨額	(175,537)	(257,103)
虧損淨額與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的對賬調整：		
信用虧損撥備	6	8
存貨撇減	12,288	815
折舊及攤銷開支	15,010	11,856
遞延收入攤銷	(5,340)	(3,520)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	65,598	70,651
可即時釐定公允價值的股權投資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1,912	6,105
出售物業及設備虧損	542	453
非現金租賃開支	8,836	8,419
外幣重新計量影響	(19,591)	15,137
債務發行成本攤銷	194	700
經營資產及負債變動：		
應收賬款	(18,932)	(26,975)
應收票據	(7,716)	1,762
存貨	(47,028)	3,896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5,059	(18,729)
遞延稅項資產	(3,336)	—
其他非流動資產	(374)	(1,442)
應付賬款	19,926	(2,209)
其他流動負債	4,750	(22,022)
經營租賃負債	(7,476)	(9,259)
遞延收入	745	6,588
其他非流動負債	(325)	—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50,789)	(214,869)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購買短期投資	(10,000)	(330,000)
短期投資到期所得款項	330,000	16,300
出售股權投資所得款項	1,203	—
購買物業及設備	(8,101)	(5,657)
出售物業及設備所得款項	87	29
收購無形資產	(5,323)	(55,865)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07,866	(375,193)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短期債務所得款項	206,837	131,606
償還短期銀行借款	(138,893)	(284)
支付債務發行成本	(194)	(700)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13,675	3,200
公開發售時發行普通股的所得款項	—	217,350
支付公開發售成本	(854)	(1,283)
與結算股權獎勵有關的已付稅項	(8,218)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72,353	349,889
匯率變動對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的影響	478	(310)
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增加(減少)淨額	229,908	(240,483)
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年初	550,781	791,264
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年末	780,689	550,781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現金流量資料的補充披露		
已付利息現金	4,878	2,021
非現金投資及融資活動的補充披露		
購買物業及設備應付款項	486	449
收購無形資產應付款項	21,948	2,721
公開發售成本應付款項	168	994
根據經營租賃收購的使用權資產	6,050	15,150
行使股權激勵計劃項下購股權應收款項	—	70

隨附附註構成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組織及主要業務

再鼎醫藥有限公司於2013年3月28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在開曼群島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再鼎醫藥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致力於通過產品的發現、開發和商業化解決腫瘤、免疫、神經科學和感染性疾病領域未被滿足的巨大醫療需求。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經營及地理區域市場位於大中華區。本公司於大中華區及美國擁有大量業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再鼎醫藥有限公司有以下17家附屬公司：

公司名稱	註冊地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所有權 百分比	主要業務及營運地
再創醫藥(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100%	業務開發及研發活動以及創新藥物及器械商業化經營公司；香港
ZLIP Holding Limited	開曼群島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ZL Capital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ZL China Holding Two Limited	香港	1港元	100%	投資控股
Zai Anti Infectives Limited	開曼群島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Zai Auto Immune Limited	開曼群島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再鼎醫藥(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466,500,000 美元	100%	創新藥物及器械開發及商業化；中國內地
Zai Lab (AUST) Pty. Ltd.	澳大利亞	100澳元	100%	臨床試驗活動；澳大利亞
再鼎醫藥(蘇州)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166,500,000元	100%	創新藥物開發及商業化；中國內地
再創生物醫藥(蘇州)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15,000,000 美元	100%	創新藥物開發及商業化；中國內地
Zai Lab (US) LLC	美國	1美元	100%	業務開發、研發活動及包括本公司的法律、合規及溝通職能在內的某些業務活動的經營公司；美國
再鼎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1,000,000元	100%	創新藥物及器械商業化；中國內地
Zai Auto Immune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100港元	100%	業務開發及研發活動的經營公司；香港
Zai Anti Infectives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100港元	100%	無實質性商業活動
再鼎台灣醫藥有限公司	台灣地區	1,000,000 新台幣	100%	創新藥物及器械商業化；台灣地區
再鼎醫藥貿易(蘇州)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創新藥物及器械商業化；中國內地
再鼎醫藥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10,000,000 美元	100%	創新藥物開發及商業化；中國內地

* 於中國內地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的註冊資本當中已實繳人民幣1,000,000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a) 列報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本公司於編製隨附合併財務報表時遵循的重要會計政策概述如下。

(b) 合併原則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再鼎醫藥有限公司及其全資附屬公司的賬目。所有內部公司間交易及結餘於合併時對銷。

(c) 會計估計

編製符合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的合併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影響到呈報資產及負債金額以及披露於財務報表日期的或然資產及負債及呈報的期間收入及開支金額的估計、判斷及假設。管理層使用主觀判斷的領域包括但不限於預估返利、基於本公司對CRO及CMO所提供實際服務的估計確認研發開支、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開支的公允價值、遞延稅項資產的可變現性及商業化產品相關的無形資產可使用年期。該等估計、判斷及假設可能會影響截至財務報表日期呈報的資產及負債金額，以及呈列期間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d) 外幣換算

再鼎醫藥有限公司、再創醫藥(香港)有限公司、Zai Lab (US) LLC及Zai Auto Immune (Hong Kong) Limited的記賬本位幣為美元。本公司在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確定其記賬本位幣為人民幣。本公司在澳大利亞的附屬公司確定其記賬本位幣為澳元。本公司在台灣地區的附屬公司確定其記賬本位幣為新台幣。有關記賬本位幣的確定是基於ASC第830號外幣事宜的標準。本公司使用美元作為其列報貨幣。

各實體使用資產負債表日的匯率將資產及負債由記賬本位幣換算為列報貨幣。股權金額按歷史匯率換算。收入、開支、收益及虧損按呈列期間的平均匯率換算。由此產生的外幣換算調整在合併綜合虧損表中列為其他綜合虧損的組成部分，而累計外幣換算調整在合併股東權益表中列為累計其他綜合收益的組成部分。

以適用記賬本位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資產負債表日的現行匯率換算為記賬本位幣。

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按歷史匯率換算為適用記賬本位幣。本年內以適用記賬本位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交易按交易日期的適用匯率轉換為記賬本位幣。交易收益及虧損於合併經營表確認。

(e) 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公司認為所購買的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所有高流動性投資均為現金等價物。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包括賬上現金、活期存款及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下的高流動性投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成本列賬，與其公允價值相近。

受限制現金

受限制現金主要包括就本公司貸款出具融資信用證作為擔保的銀行存款。

(f) 短期投資

短期投資為原到期日為三個月至一年的定期存款。短期投資按成本列賬，與其公允價值相近。已賺取利息計入利息收入。

(g) 應收賬款

本公司的應收賬款來自產品銷售，指應收客戶的款項。自2020年1月1日起，本公司執行ASU 2016-13，*信用虧損，金融工具信用虧損的計量*。應收賬款按扣除信用虧損撥備款項記錄。信用虧損撥備反映本公司現時對預期將於應收款項存續期內產生的信用虧損的估計。本公司於設定、監控及調整其信用虧損撥備時考慮多項因素，包括應收款項的賬齡及賬齡趨勢、客戶信譽及與特定客戶相關的特定風險。本公司同時監控其他風險因素及前瞻性資料，如國家特定風險及可能影響債務人於設定及調整期信用虧損撥備時付款能力的經濟因素。應收賬款於被視為不可收回時核銷。

(h)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等於客戶向本公司出具的已簽署的有擔保的承兌票據結欠的合同金額。本公司認為應收票據可悉數收回。因此，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並無設立信用虧損撥備。

(i) 存貨

存貨按成本或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賬，其中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本公司定期覆核存貨組成及存貨保質期，以識別陳舊、滯銷或以其他方式不可銷售的項目。本公司將於首次發現價值下跌期間於產品收入的成本中記錄減至其可變現淨值的撇減。

(j) 物業及設備

物業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折舊乃按各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採用直線法計算，詳情如下：

	可使用年期
辦公設備	3年
電子設備	1.25至3年
車輛	4年
實驗室設備	5年
生產設備	10年
租賃物業改良	可使用年期或租期(按較短者計算)
建築物	20年

在建工程指建設中及待安裝的物業及設備，按照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k) 租賃

本公司於中國大陸(內地)、香港、台灣地區及美國租賃設施用作其辦公室、研發中心及生產設施。於2019年1月1日，本公司按修訂追溯過渡法採用ASC 842，對所有在首次採用之日存在的租賃應用新準則，並未對採用之日前的過往期間進行重列。

本公司於開始時評估一項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本公司的租賃均按租賃協議的約定分類為含固定租賃付款或最低付款的經營租賃。本公司的租賃並不包含任何重大殘值擔保或重大限制性契諾。

經營租賃計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的經營租賃使用權資產及經營租賃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一年內到期的經營租賃負債分類為流動經營租賃負債。經營租賃開支按直線法於租期內確認。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公司確認租賃負債(未來固定租賃付款)及使用權資產(指於租期內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租賃負債初始按照將在租期內作出的未來固定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租期包括本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重續選擇權及終止選擇權將不被行使的期間。由於本公司的租賃一般不提供隱含利率，因此在確定租賃負債時，本公司使用基於開始日期可得資料的增量借款利率。增量借款利率在租賃修訂時被重新評估。本公司考慮於採用ASC 842之日的可得資料，以確定截至該日期存在的租賃的增量借款利率。

使用權資產按租賃負債金額，並就於租賃開始時或之前作出的租賃預付款項、本公司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及租賃優惠進行調整(如適用)計量。根據ASC 842，土地使用權協議亦被視作經營租賃合約。

本公司選擇應用ASC 842所述的各項可行權宜法，該等可行權宜法允許本公司(i)在採用ASC 842時不重新評估關於任何已到期或現有合約是否屬或包含租賃、租賃分類及初始直接成本的先前結論，(ii)合併所有相關資產組的租賃及非租賃部分，及(iii)對短期租賃不確認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短期租賃指於開始日期，租賃期限為12個月或更短，且不包括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的購買相關資產的選擇權。

(l) 土地使用權

中國內地的所有土地均由政府或集體所有。土地使用權可按指定期限購買。土地使用權的購買價格指ASC 842規定的經營租賃預付款，並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錄作土地使用權，在剩餘租期內進行攤銷。

本公司於2019年自蘇州地方國土資源局購買為期30年的土地使用權，用作在蘇州建造及經營研究中心及生物製劑的生產設施。於2023年，本公司退還部分土地使用權並收取相等於原收購成本相應部分的現金。

(m) 長期押金

長期押金是指與本公司的長期租賃協議相關的已付款金額。

(n) 無形資產

商業化產品相關的無形資產包括資本化的批准後里程碑費用及所取得的商業化生產專有技術及相關開發成本。本公司於相關產品的估計剩餘可使用年期(一般基於預期專利期限、相關許可協議的合約期及產品的預期商業利益)內將商業化產品相關的無形資產作為產品收入的成本進行攤銷。外購軟件的無形資產按照直線法在三至五年內攤銷。

(o) 長期資產減值

每當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預示長期資產(包括無形資產、有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本公司會評估該等資產的減值。該等資產的可收回性乃通過比較相關資產組的賬面值與其未來未貼現現金流量計量。本公司根據減值資產組的賬面值與估計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計量減值金額(如有)。

(p) 公允價值計量

本公司於計量公允價值時應用ASC 820。ASC 820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計量公允價值的框架，並要求對公允價值計量提供披露。

ASC 820建立了一個三層公允價值層級，該層級將用於計量公允價值的輸入數據優先化如下：

第1級—反映活躍市場中相同資產或負債的報價(未經調整)的可觀察輸入數據。

第2級—包括在市場中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其他輸入數據。

第3級—市場活動很少或並無支持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ASC 820描述了計量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的三種主要方法：(i)市場法；(ii)收入法；及(iii)成本法。市場法採用由涉及相同或可比資產或負債的市場交易產生的價格及其他相關資料。收入法使用估值技術將未來金額轉換為單個現值金額。該計量基於當前市場對未來金額的預期值。成本法基於目前替換資產所需的金額計算。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動受限制現金、短期投資、應收賬款、應收票據、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非流動受限制現金、應付賬款、短期債務及其他流動負債。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動受限制現金、短期投資、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應付賬款、短期債務及其他流動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近，乃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到期所致，且應收票據及非流動受限制現金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近，乃基於對收回該等金額能力的評估。

(q) 收入確認

於2018年，本公司採納ASC 606。根據ASC 606，本公司於其客戶取得所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收入，所確認的金額須反映預期就貨品或服務收取的對價。對於本公司認定符合ASC 606適用範圍的合約，本公司於確認收入時實施以下五個步驟：(i)識別與客戶之間的合約；(ii)識別履約責任；(iii)釐定交易價格，包括可變對價(如有)；(iv)將交易價攤分至對應的履約責任；及(v)於(或基於)本公司完成履約責任而確認收入。本公

司僅在可能收取就轉讓予客戶的貨品或服務有權獲付的對價時，才將五步模式應用於合約。一旦合約於開始時被認定屬於ASC 606的適用範圍，本公司將審閱該合約以確定必須完成的各項履約責任並將履約責任明確拆分。本公司於履約責任完成時或完成後將攤分至各項履約責任的交易價確認為收入。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來自產品銷售。本公司於產品控制權轉移予客戶而履約責任因此完成時確認產品銷售收入。向客戶轉移產品控制權，通常於完成交付且所有權及損失風險轉移予客戶時完成。產品收入的成本主要包括產品的採購成本、產品的生產成本、特許權使用費及商業化產品相關的無形資產攤銷。

本公司根據ASC 606應用可行權宜法評估融資成分，由於交貨日與付款日之間通常相隔一年或少於一年，故其認定並無重大融資成分。

於中國內地，本公司向經銷商銷售該等產品，彼等最終將產品銷售予醫療服務提供者。基於相關合約的性質，履約責任乃於產品交付予經銷商時完成。本集團向經銷商提供返利，這符合醫藥行業的慣例。未支付或未開票返利(如有)的估計金額入賬為收入減項。估計返利乃根據合約費率及銷量以及在較小程度上根據經銷商存貨釐定。本公司定期審閱與該等估計有關的資料，並相應調整金額。

於香港，本公司將產品銷售予客戶，通常為例如腫瘤中心等醫療服務提供者。本公司已利用第三方的倉儲服務。基於合約的性質，由於本公司主要負責履行承諾向客戶提供產品，並於產品交付予客戶前承擔存貨風險且可自由設定價格，故本公司已確定其為交易主體。收入於交付予客戶時按雙方商定的價格確認。向第三方支付的对價確認為經營開支。就鼎優樂而言，本公司根據戰略合作安排將產品銷售予輝瑞，輝瑞負責於中國內地將鼎優樂銷售予經銷商。根據該安排，輝瑞為本公司之客戶，收入於將鼎優樂交付予輝瑞時按合約商定的價格確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確認任何合約資產或合約負債。

(r) 合作安排

本公司分析其合作安排，以評估有關安排是否涉及由既是活動的積極參與者亦因有關活動的商業成功而面臨重大風險及回報的各方進行的聯合經營活動，而因此屬於ASC 808的範圍內。根據各方在安排中的責任變化，此類評估於安排的整個生命週期內進行。

就ASC 808範圍內包括多個部分的合作安排而言，本公司首先釐定視作為於ASC 808範圍內合作的部分及更能反映賣方—客戶關係的於ASC 606範圍內合作的部分。就根據ASC 808入賬的合作安排部分而言，本公司釐定適當確認方法並貫徹應用。

(s)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的成分主要包括(i)從事研發活動員工的工資及其他相關成本；(ii)授予本公司產品獨家開發權的引入許可專利權使用費；(iii)與本公司處於開發階段的技術的臨床前檢測及臨床試驗相關的成本，如向進行其臨床研究的CRO及CMO、研究人員及臨床研究機構的付款；(iv)開發候選產品的成本，包括原材料及用品、產品測試、折舊及設施相關開支；及(v)其他研發開支。研發開支如無其他未來用途則於產生時記錄在開支中。與第三方研發開支有關的負債主要計入合併資產負債表的應付賬款。

本公司已獲取開發及商業化若干候選產品的權利。有關收購新化合物產品的預付款及商業化前的里程碑付款於產生期間即時確認為購買在研項目的開支，惟前提是新化合物產品不包括構成美國公認會計準則所界定的「業務」的工序或活動。於註冊批准後，向第三方作出的符合資本化標準的里程碑付款將被資本化為無形資產，並於相關產品的估計剩餘可使用年期內攤銷，一般基於預期專利期限、相關許可協議的合約期及產品的預期商業利益。

(t) 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主要與來自合作夥伴的預付款及政府補助相關。

本公司收到合作夥伴的若干預付款，有關款項將於合約期內攤銷。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與預付款相關的遞延收入分別為27.3百萬美元及30.7百萬美元。

政府補助包括本公司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因在若干當地地區開展業務而從地方政府獲取的現金補助。在履行政府指定的履約責任之前收取的補助計入遞延收入。當履行履約責任時，本公司將補助計入其他收入，淨額。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與政府補助相關的遞延收入分別為零及0.7百萬美元。

(u)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

本公司授出購股權及未歸屬受限制股份予合資格僱員、非僱員及董事，並根據ASC 718入賬該等以股份為基礎的獎勵。

本公司採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型估計購股權的公允價值。未歸屬受限制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為相關股份於獎勵授出日期的市值。

本公司已選擇採用直線法確認根據服務條件分級歸屬的股份獎勵的酬金開支，惟確認的最低累計酬金開支不得低於至今已歸屬的獎勵部分。就僅附帶服務條件的以股份為基礎的獎勵而言，本公司(i)在無需歸屬條件的情況下，於授出日期立即確認開支；或(ii)在需要歸屬條件的情況下，於所需服務期(即歸屬期)內使用直線法確認開支。對於包含業績條件的以股份為基礎的獎勵，本公司採用分級歸屬法，根據預期歸屬的以業績為基礎的獎勵的估計數量確認開支。本公司對作廢的影響於發生時入賬。

(v)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i)遞延稅項開支(一般指年內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結餘的變動淨額加任何減值準備變動)；(ii)當期稅項開支(指現時應付給稅務機構或應從稅務機構收取的稅項金額)；及(iii)非當期稅項開支(指未以現金或其他稅務屬性結算的，與過往期間不確定的稅務狀況相關金額的增加及減少)。

本公司就資產和負債於財務報表與所得稅稅基之間的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採用將於預期撥回差額時生效的已實行稅率及稅法計量。在部分或全部遞延稅項資產很可能不會變現的情況下，則計提減值準備。

本公司使用ASC 740的規定評估不確定的稅務狀況，其規定在財務報表中確認不確定的所得稅狀況的實現。錄入財務報表的利益為假設稅務機關已獲得所有相關資料並應用現行常規作審查情況下最可能確認的金額。本公司的政策是將與未確認稅務利益有關的利息和罰金(如有)，確認為所得稅費用的一部分。

(w) 每股虧損

每股普通股基本虧損按普通股股東虧損淨額除以期間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普通股攤薄虧損反映在證券獲行使或轉換為普通股情況下可能發生的潛在攤薄。本公司擁有購股權及未歸屬受限制股份，未來可能潛在攤薄每股基本虧損。為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的股份數目，使用庫存股方法計算購股權及未歸屬受限制股份的影響。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並無假設行使或轉換可能具有反攤薄影響的證券。

(x) 綜合虧損

綜合虧損定義為本公司於一段期間內因交易及其他事件及情況(不包括所有者投資及向所有者分派的交易)而產生的權益變動。就各呈列期間而言，本公司的綜合虧損包括虧損淨額及外幣換算調整，並於合併綜合虧損表呈列。

(y) 風險集中

客戶集中

於2025年及2024年，本公司前五大客戶分別佔產品收入約151.5百萬美元(33.1%)及128.7百萬美元(32.4%)。同期，一名客戶分別佔產品收入約77.9百萬美元(17.0%)及67.3百萬美元(16.9%)。

供應商集中

於2025年，一家供應商佔總採購額約48.8百萬美元(10.5%)。於2024年，本公司並無該等佔總採購額超過10%的供應商。

信貸風險集中

可能面臨重大信貸風險集中的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短期投資、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全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短期投資由中國境內主要金融機構及中國境外國際金融機構持有。管理層相信，該等金融機構的信貸質素較高，並持續監控該等金融機構的信譽。

應收賬款通常為無擔保並產生自產品銷售。本公司通過對未償還餘額的持續監控管理應收賬款的信貸風險，並根據付款記錄及信用狀況限制所提供的信貸額度。歷史上，本公司已於信貸期限內從客戶收回應收賬款，並無發生重大的信貸虧損。一名客戶佔10%或以上的應收賬款，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分別為15.5百萬美元及16.7百萬美元。

若干應收賬款餘額可能以應收票據形式結算。截至2025年12月31日，應收票據指免息且於六個月內到期的銀行承兌票據。鑒於該等票據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的現金，應收票據乃基於便於行政管理用於收取的應收款項。根據銷售協議，由本公司酌情決定使用現金或銀行承兌票據來結算應收賬款，而該選擇不影響約定的合約購買價格。

本公司的其他應收款項主要來自信貸評級良好的合作夥伴。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一般很低。

外匯風險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國家外匯管理局在中國人民銀行授權下管控人民幣與外幣的兌換。人民幣的價值受中央政府政策變動以及令中國外匯交易中心市場供需變化的國際政治經濟形勢所影響。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25.4百萬美元及19.0百萬美元，分別佔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值的4%及4%。

(z) 近期會計公告

近期頒佈但尚未採用的會計公告

於2024年11月，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ASU第2024-03號，*利潤表 — 報告綜合收益 — 費用分類披露 (副主題第220-40號)：利潤表費用分類*。此項ASU要求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有關若干成本及開支的特定資料。該ASU將於2026年12月15日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以及於2027年12月15日後開始的中期報告期間生效。允許提前採用。一旦採用該ASU，將導致須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中包含所要求的額外披露內容。本公司目前正在評估該ASU的影響，並預計將於截至2027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用。

近期採用的會計準則

於2023年12月，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ASU第2023-09號*所得稅披露的改進 (專題第740號)*。此項ASU要求有關報告實體的實際稅率對賬的分類資料以及有關已繳納所得稅的額外資料。此項ASU於2024年12月15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按前瞻性基準生效。允許提前採用。本公司已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前瞻性地採用該ASU，並根據ASC 740的要求披露額外的說明資料(請參閱附註10)。

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下表呈列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千美元計)：

	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現金	678,358	448,508
現金等價物(i)	1,215	1,159
	<u>679,573</u>	<u>449,667</u>
以下列貨幣計值：		
美元	651,196	429,887
人民幣(ii)	25,358	18,979
港元	2,020	114
澳元	538	522
新台幣	461	165
	<u>679,573</u>	<u>449,667</u>

(i) 現金等價物包括具有高流動性的短期貨幣市場基金投資。

(ii) 若干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存入中國內地的銀行。該等以人民幣計值的結餘兌換為外幣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規例。

4. 短期投資

短期投資主要包括原到期日為三個月至一年的定期存款。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短期投資結餘分別為10.0百萬美元及330.0百萬美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概無錄得信用虧損撥備。

5. 存貨，淨額

下表呈列本公司的存貨，淨額(以千美元計)：

	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製成品	45,848	24,063
原材料	23,106	13,268
在製品	5,791	2,544
存貨，淨額	<u>74,745</u>	<u>39,875</u>

本公司就任何過多或過時存貨，或當本公司認為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低於賬面值時撇減存貨。本公司錄得存貨撇減(計入產品收入的成本)，於2025年及2024年分別為12.3百萬美元及0.8百萬美元。於2025年的存貨撇減主要與第四季度的衛力迦有關。

6. 物業及設備，淨額

下表呈列本公司物業及設備，淨額的組成部分(以千美元計)：

	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辦公設備	1,201	1,230
電子設備	10,964	9,211
車輛	200	196
實驗室設備	20,040	20,516
生產設備	17,948	17,493
租賃物業改良	14,049	11,306
建築物	24,596	—
在建工程	554	25,129
	<u>89,552</u>	<u>85,081</u>
減：累計折舊	(42,163)	(37,120)
物業及設備，淨額	<u>47,389</u>	<u>47,961</u>

於2025年及2024年，折舊開支分別為9.1百萬美元及8.6百萬美元。

7. 租賃

本公司於中國大陸(內地)、香港、台灣地區及美國租賃設施用作其辦公室、研發中心及生產設施。租期因業務性質及市場動態而異，但所有租賃設施均分類為經營租賃，剩餘租期介乎一年至七年之間。

下表呈列經營租賃成本(以千美元計)。於該等呈報期間，短期租賃相關的租賃開支總額不重大。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經營租賃固定成本	<u>9,339</u>	<u>8,751</u>

下表呈列租賃相關經營現金流量(以千美元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租賃負債計量所計入的已付現金	8,692	8,831
為獲取經營使用權資產而產生的非現金經營租賃負債	6,050	15,150

根據ASC 842，未來五年及之後的租賃負債到期情況如下(以千美元計)：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2026年	6,598
2027年	5,655
2028年	4,477
2029年	2,875
2030年	512
其後期間	322
租賃付款總額	20,439
減：估算利息	(710)
最低經營租賃款項的現值	19,729

加權平均剩餘租期及貼現率如下：

	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加權平均剩餘租期	3.5年	3.7年
加權平均貼現率	3.2%	3.4%

8. 無形資產，淨額

下表呈列本公司無形資產，淨額的組成部分(以千美元計)：

	截至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賬面總值	累計攤銷	賬面淨值	賬面總值	累計攤銷	賬面淨值
有限期的無形資產						
商業化產品(i)	83,203	(8,056)	75,147	57,104	(2,637)	54,467
軟件	4,461	(3,464)	997	4,360	(2,800)	1,560
總計	87,664	(11,520)	76,144	61,464	(5,437)	56,027

(i) 賬面淨值的增加主要是由於瑞普替尼及KarXT的註冊里程碑款項(請參閱附註16)。

2025年及2024年的攤銷開支分別為5.9百萬美元及3.2百萬美元。商業化產品相關的無形資產及軟件的加權平均剩餘攤銷期分別為8.7年及2.3年。

以下為未來五年及之後預計的攤銷開支(以千美元計)：

	截至12月31日 止年度
2026年	7,295
2027年	8,580
2028年	9,877
2029年	7,475
2030年	7,465
其後期間	35,452
	<u>76,144</u>

9. 收入

產品收入，淨額

本公司的產品收入來源於在大中華區銷售其商業化產品。下表呈列本公司的產品收入總額及淨額(以千美元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產品收入 — 總額	496,232	423,855
減：返利及銷售退回	(39,050)	(26,241)
產品收入 — 淨額	<u>457,182</u>	<u>397,614</u>

銷售返利向中國內地的經銷商提供，並且金額被列為產品收入的減少。預估返利乃根據合同費率、銷量及經銷商存貨水平釐定。

下表呈列本公司按商業化項目劃分的收入淨額(以千美元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則樂	189,042	187,082
衛偉迦／衛力迦	94,198	93,639
紐再樂	60,836	43,199
OPTUNE	48,325	40,475
擎樂	35,614	28,826
鼎優樂	22,912	3,305
奧凱樂	5,538	1,088
其他(i)	717	—
產品收入 — 淨額	<u>457,182</u>	<u>397,614</u>

(i) 其他包括商業化前在患者項目中銷售的候選產品。

合作收入

於2025年及2024年，合作收入分別為3.0百萬美元及1.4百萬美元，與中國內地的推廣活動有關。

10. 所得稅

開曼群島

再鼎醫藥有限公司、ZLIP Holding Limited、Zai Auto Immune Limited及Zai Anti Infectives Limited於開曼群島設立。根據開曼群島現行法律，再鼎醫藥有限公司、ZLIP Holding Limited、Zai Auto Immune Limited及Zai Anti Infectives Limited毋須繳納所得稅或資本增值稅。此外，開曼群島並無對公司向股東派付的股息徵收預扣稅。

英屬維爾京群島稅項

ZL Capital Limited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設立。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現行法律，ZL Capital Limited毋須繳納所得稅。

澳大利亞

Zai Lab (AUST) Pty. Ltd.於澳大利亞設立，須按3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Zai Lab (AUST) Pty. Ltd.於呈列期間並無產生應課稅收入，因此無須計提所得稅撥備。

美國

Zai Lab (US) LLC於美國設立，須按21%的稅率繳納美國聯邦企業所得稅。Zai Lab (US) LLC亦須繳納特拉華州的州所得稅。Zai Lab (US) LLC於呈列期間並無產生應課稅收入，因此無須計提所得稅撥備。

台灣地區

再鼎台灣醫藥有限公司於台灣地區設立，須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再鼎台灣醫藥有限公司於呈列期間並無產生應課稅收入，因此無須計提所得稅撥備。

香港

再創醫藥(香港)有限公司、ZL China Holding Two Limited、Zai Auto Immune (Hong Kong) Limited及Zai Anti Infectives (Hong Kong) Limited於香港設立。於香港註冊的公司須繳納香港利得稅，乃按其於相關法定財務報表中呈報的應課稅收入(根據香港相關稅務法例作出調整)計算。根據香港的利得稅率兩級制，符合資格的集團實體首2.0百萬港元盈利的利得稅稅率為8.25%，而2.0百萬港元以上的盈利則按16.5%徵稅。於2025年及2024年，再創醫藥(香港)有限公司、ZL China Holding Two Limited、Zai Auto Immune (Hong Kong) Limited及Zai Anti Infectives (Hong Kong) Limited並無計提任何香港利得稅撥備，乃因其於所有所呈列期間並無在香港獲得或賺取應課稅盈利。根據香港稅務法例，再創醫藥(香港)有限公司、ZL China Holding Two Limited、Zai Auto Immune (Hong Kong) Limited及Zai Anti Infectives (Hong Kong) Limited就其來源於境外的收入免征所得稅，且在香港無需就支付股息繳納預扣稅。

中華人民共和國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法定所得稅稅率為25%，而國家重點扶持的高新技術企業，將減按15%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再鼎醫藥(上海)有限公司於2018年首次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認定並開始享受15%的優惠稅率，有效期為2018年至2020年，並進一步續展該等認定，於2021年至2026年有效。再鼎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再鼎醫藥(蘇州)有限公司、再創生物醫藥(蘇州)有限公司、再鼎貿易(蘇州)有限公司以及再鼎醫藥科技(浙江)有限公司適用法定稅率25%。

下表呈列除所得稅前的虧損(收入)(以千美元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開曼群島	(6,840)	(2,453)
英屬維爾京群島	—	—
中國內地	80,192	146,725
香港	(16,211)	1,808
美國	120,859	110,422
澳大利亞	15	19
台灣地區	449	582
	<u>178,464</u>	<u>257,103</u>

所得稅收益的當期及遞延部分如下(以千美元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當期稅項開支(收益)		
中國內地	451	—
遞延稅項開支(收益)		
中國內地	(3,378)	—
稅項開支(收益)	<u>(2,927)</u>	<u>—</u>

於2025年及2024年，本公司所支付的現金(扣除在中國已收到的所得稅退款)均為零。

本公司之法定稅率對賬乃基於中國法定所得稅稅率，因為開曼群島並無徵收企業所得稅，而中國為主要推動本公司所得稅收益的司法權區。

下表呈列於預期採納ASU第2023-09號所得稅披露的改進後，中國法定所得稅與本公司2025年實際所得稅之間的差異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美元	%
中國法定所得稅收益	(44,615)	25.00%
中國內地的稅務影響		
非應稅或不得扣除的項目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5,049	(2.83)%
到期的可抵扣合格捐贈	8,447	(4.73)%
其他	1,220	(0.68)%
其他調整		
研發加計扣除(i)	(12,498)	7.00%
優惠稅率(ii)	6,022	(3.37)%
內部交易存貨利潤遞延(iii)	3,205	(1.80)%
其他	1,672	(0.94)%
減值準備變動	3,953	(2.21)%
美國的稅務影響		
非應稅或不得扣除的項目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的稅務影響	(5,153)	2.89%
不得扣除的薪酬	2,543	(1.43)%
其他調整		
附屬公司經營不同稅率的影響	4,834	(2.71)%
其他	10	(0.01)%
減值準備變動	27,980	(15.68)%
香港的稅務影響		
非應稅或不得扣除的項目		
離岸收入(iv)	(6,649)	3.73%
其他	2,982	(1.67)%
其他調整	(241)	0.13%
開曼的稅務影響	(1,688)	0.95%
實際所得稅收益	(2,927)	1.64%

(i)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以製造業業務為主營業務，並且當年主營業務收入佔收入總額的比例達到50%以上的若干中國實體，有權再按照合資格研發費用的100%在稅前加計扣除。

(ii) 相較於中國法定的所得稅稅率25%，優惠稅率反映了對合資格的高新技術企業減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15%。

(iii) 內部交易存貨利潤遞延與未實現公司間利潤對存貨的稅務影響有關，該等未實現利潤於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抵銷，並根據相關經濟活動進行分配。

(iv) 根據香港的屬地稅收制度，若干香港實體產生被視為離岸來源所得的收入。因此，有關收入在香港毋須課稅。

下表呈列於2024年中國法定的所得稅稅率與本公司實際所得稅稅率的差異對賬：

	截至 12月31日 止年度 2024年
	%
中國法定的所得稅稅率	25%
免稅收入	0.42%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	(3.52%)
研發加計扣除	5.28%
不得扣除的開支	(0.77%)
上年度納稅申報調整	(3.05%)
其他司法權區內附屬公司業務的不同稅率影響	(0.73%)
優惠稅率	(5.05%)
到期的稅項虧損	(2.72%)
到期的可抵扣合格捐贈	(0.78%)
減值準備變動	(14.08%)
實際所得稅稅率	—%

下表呈列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主要組成部分(以千美元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遞延稅項資產：		
物業及設備折舊	193	171
研究及試驗資本化	49,331	38,215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	3,886	3,797
預估開支	500	1,038
政府補助	—	98
遞延收入	3,225	3,442
合格捐贈	23,224	26,832
租賃負債	3,662	3,885
存貨撇減	2,953	—
經營虧損結轉淨額	349,118	321,068
減：減值準備	(429,181)	(394,778)
遞延稅項資產總值	<u>6,911</u>	<u>3,768</u>
遞延稅項負債：		
使用權資產	(3,521)	(3,768)
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u>3,390</u>	<u>—</u>

ASC 740規定，倘變現遞延稅項資產的可能性較高，則須確認有關資產。本公司能否變現遞延稅項資產，取決於能否在稅法規定的結轉期內產生足量應課稅收入。於評估是否需要作出任何減值準備時，本公司已同時考慮所有正面及負面可得證據，包括審慎及可行的稅務規劃戰略的潛力、近期虧損及未來盈利能力預測。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遞延稅項資產淨值為3.4百萬美元，主要與其存貨撇減有關(請參閱附註5)。本公司預期日後在存貨撇減發生的司法權區很可能產生足夠應課稅收入，以實現稅務收益。

下表呈列遞延稅項資產減值準備的變動(以千美元計)：

	2025年	2024年
截至1月1日的結餘	(394,778)	(357,956)
新增	(38,406)	(36,822)
減少	4,003	—
截至12月31日的結餘	<u>(429,181)</u>	<u>(394,778)</u>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經營虧損結轉淨額分別為2,121.7百萬美元及1,951.5百萬美元。下表呈列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經營虧損淨額的組成部份(以千美元計)：

	2025年 12月31日	到期日
中國內地	66,299	2026年至2030年
中國內地(高新技術)(i)	1,611,373	2026年至2035年
香港	60,420	無到期日
台灣地區	2,812	2026年至2035年
美國	376,963	無到期日
澳大利亞	3,811	無到期日
總計	<u>2,121,678</u>	

(i) 就國家鼓勵的高新技術企業而言，中國大陸／內地若干實體的企業所得稅稅率減按15%。

尚不確定中國內地現行所得稅法將如何適用於本公司的整體營運，尤其是在稅收居民身份方面。企業所得稅法明文規定，依照外國(地區)法律在中國境外成立但實際管理機構在中國境內的企業，將被認定為居民企業而須繳納中國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規定，對企業的生產經營、人員、賬務、財產等實施實質性全面管理和控制的機構若位於中國境內，則非居民法律實體將被視作中國居民企業。雖然對相關事項作出規定的中國稅務指引為數有限，導致目前存在不確定因素，但本公司並不認為旗下於中國境外成立的法律實體根據企業所得稅法須被認定為居民企業。倘中國稅務機關其後認定本公司及其於中國境外註冊的附屬公司應被視作居民企業，則本公司及其於中國境外註冊的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所得稅。本公司並無其他尚不確定的稅務狀況。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稅收徵收管理法》，倘因納稅人或扣繳義務人的計算錯誤而少繳稅款，法定時效為三年。在少繳稅款超過人民幣0.1百萬元的情況下，法定時效延長至五年。就轉讓定價問題而言，法定時效為10年。在逃稅的情況下，並無法定時效。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於2016年至2025年的所得稅報稅表可供中國稅務機關審查。

就香港所得稅而言，法定時效為相關課稅年度後六年。倘發生欺詐或故意逃稅行為，該期限可延長至10年。並無條文規管徵收稅項的時限。

就美國聯邦所得稅而言，法定時效一般為自報稅表到期日後3年或實際提交報稅表日後3年中孰晚者。法定時效不適用於欺詐或逃稅。此外，倘並無提交報稅表，則法定時效為無限期。就州所得稅而言，在加州、肯塔基州及新澤西州等州，法定時效一般為自報稅日或到期日起計4年，惟若干例外情況(如欺詐、未能申報)除外。

11. 借款

本公司與中國銀行、浦發銀行、招商銀行、交通銀行、寧波銀行及興業銀行訂立債務安排，以支持其在中國內地的營運資金需求。下表呈列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短期債務及加權平均年利率(以千美元計)：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中國銀行流動資金貸款	2.36%	69,427	2.77%	69,138
浦發銀行流動資金貸款	2.80%	28,454	3.13%	27,823
招商銀行流動資金貸款	2.65%	42,683	2.91%	34,750
交通銀行流動資金貸款	2.75%	42,682	不適用	—
寧波銀行貼現匯票	1.60%	7,057	不適用	—
興業銀行流動資金貸款	2.60%	14,227	不適用	—
短期債務總額	2.55%	204,530	2.88%	131,711

中國銀行流動資金貸款融資

本公司與中銀香港訂有非承諾性融資函，據此，中銀香港將以中銀浦東支行為受益人就最高可達100.0百萬美元的貸款出具備用信用證，該等貸款將由或可能由再鼎上海償付。中銀香港及中國銀行浦東支行統稱為中國銀行。根據該協議，本公司亦備有100.0百萬美元的受限制存款，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下呈報為流動受限制現金，以作為備用信用證的擔保。每筆流動資金貸款的期限為一年，按浮動利率計息，每六個月調整一次。

浦發銀行流動資金貸款融資

於2024年2月，本公司與浦發銀行訂立最高額保證合同，據此，本公司將於三年期內為浦發銀行向再鼎上海提供最高可達人民幣300.0百萬元(約42.0百萬美元)的流動資金貸款提供擔保。每筆流動資金貸款的期限為一年，按固定利率計息。

招商銀行流動資金貸款融資

於2024年7月，本公司向招商銀行出具最高額不可撤銷擔保書，據此，本公司為招商銀行向再鼎上海提供最高可達人民幣500.0百萬元(約69.6百萬美元)的流動資金貸款提供擔保，且再鼎上海與招商銀行就人民幣250.0百萬元(約34.4百萬美元)的融資訂立授信協議。該授信額度的有效期為一年，並於2025年7月到期。於2025年8月，本公司與招商銀行達成一項新的循環授信額度，以取代其先前於2025年7月到期的人民幣250.0百萬元(約34.4百萬美元)的授信額度。本公司向招商銀行出具新的最高額不可撤銷擔保書，據此，

本公司為招商銀行向再鼎上海提供最高可達人民幣500.0百萬元(約69.6百萬美元)的流動資金貸款提供擔保，且再鼎上海與招商銀行就人民幣500.0百萬元的融資訂立新的授信協議。新的擔保及授信額度包括尚未向招商銀行償還的流動資金貸款。授信額度的有效期為兩年，每筆流動資金貸款的期限為一年，按浮動利率計息，每三個月調整一次。

交通銀行流動資金貸款融資

於2025年1月，本公司與交通銀行訂立保證合同，據此，本公司將為交通銀行向再鼎上海提供的流動資金貸款提供擔保，且再鼎上海與交通銀行就最高可達人民幣300.0百萬元(約41.1百萬美元)的循環授信訂立流動資金貸款合同。該授信額度於2025年9月到期。每筆流動資金貸款的期限為一年，按浮動利率計息，每三個月調整一次。

寧波銀行流動資金貸款融資

於2024年2月，再鼎蘇州與寧波銀行訂立最高額授信合同、電子商業匯票貼現總協議及線上流動資金貸款總協議。寧波銀行協議允許再鼎蘇州使用(包括通過貼現或流動資金貸款協議，惟須遵守相關總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最高可達人民幣230.3百萬元(約32.4百萬美元)，其中再鼎蘇州獲授權使用最高可達人民幣160.0百萬元(約22.5百萬美元)。貼現安排的現金收益被歸為短期債務。每張貼現匯票的期限為6個月。

興業銀行流動資金貸款

於2025年10月13日，本公司與興業銀行訂立最高額擔保合同，據此，本公司將為興業銀行向其全資附屬公司再鼎上海提供最高可達人民幣300.0百萬元(約42.1百萬美元)的流動資金貸款提供擔保，且再鼎上海與興業銀行就人民幣300.0百萬元的循環授信額度訂立授信合同。該授信額度的有效期至2026年5月5日止。每筆流動資金貸款的期限為一年，並按固定利率計息。

12. 其他流動負債

下表呈列本公司的其他流動負債(以千美元計)：

	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應計工資	28,485	30,198
應計專業服務費	2,948	5,728
購買物業及設備應付款項	486	449
應計經銷商返利	19,388	10,839
應付稅項	5,303	5,154
其他(i)	7,074	6,352
總計	63,684	58,720

(i) 其他主要包括與預估差旅、業務相關開支及對合夥夥伴的預付款項。

13. 每股虧損

下表呈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淨額的計算方式(以千美元計，股份及每股數據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分子：		
普通股股東應佔虧損淨額	(175,537)	(257,103)
分母：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基本及攤薄	1,095,311,090	989,477,730
每股虧損淨額 — 基本及攤薄	<u>(0.16)</u>	<u>(0.26)</u>

由於本公司於2025年及2024年取得虧損淨額，故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已扣除相關期間的已授出購股權及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因為如若計入則會產生反攤薄影響。

	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購股權	80,967,820	101,015,470
未歸屬受限制股份	26,127,190	31,951,710

14. 關聯方交易

於2025年1月，本公司與Zenas訂立許可協議，據此，本公司獲得Zenas若干專利及專有技術的許可，以於大中華區開發及商業化以IGF-1R為靶向的含有差異化人源化單克隆抗體作為活性成分的產品。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一Moulder先生亦為Zenas BioPharma, Inc.的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本公司將10.0百萬美元的預付款計入研發開支。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能須額外支付總額最高可達117.0百萬美元的開發及基於銷售的里程碑款項以及按許可產品於許可區域的年度銷售淨額高個位數至中十位數的分級百分比收取的若干特許權使用費。

15.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

本公司已採納股權激勵計劃，據此，本公司向本公司僱員及董事以及若干顧問及服務供應商授出購股權、股票增值權、受限制及不受限制股份以及股份單位、績效獎勵及可轉換為普通股或以其他方式基於普通股的其他獎勵。於2015年3月，本公司董事會批准2015年計劃。於2017年8月，隨著本公司於納斯達克的首次公開發售的完成，董事會批准了2017年計劃。於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後，將不會根據2015年計劃授出新股權獎勵；新的股權獎勵將根據2017年計劃授出。

本公司採納2022年計劃，經本公司股東及董事會批准後，2022年計劃於2022年6月生效。自2022年計劃生效之日起，將不會根據2017年計劃授出新的股權獎勵。根據2022年計劃可供發行的初始股份總數為97,908,743股普通股。

本公司採納2024年計劃，經本公司股東及董事會批准後，2024年計劃於2024年6月生效。自2024年計劃生效之日起，將不會根據2022年計劃授出新的股權獎勵。根據2024年計劃可供發行的初始股份總數為99,208,743股普通股。

根據上述股權激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合約期限為十年。自2023年4月起已授出購股權一般在四年內按比例歸屬，於2023年4月之前授出的購股權一般在五年內按比例歸屬，分別於各授出日期週年日歸屬獎勵的25%或20%，但須於各歸屬日繼續受僱／服務於本公司。已授出受限制股份一般於指定期限內在授出日期的週年日按比例歸屬，但須於歸屬日繼續受僱／服務於本公司。受限制股份授出所涉及的股份指於彼等滿足相關對價或歸屬要求之前尚未歸屬的股份，該等要求通常為繼續受僱／服務於本公司或滿足特定的業績條件。受限制股份將於歸屬時立即解除限制。倘獎勵持有人因故終止向本公司提供服務，則已授出但尚未歸屬的任何獎勵均即時予以沒收，惟由管理人另行釐定或本公司與獎勵持有人訂立的協議另行約定者除外。

於2023年11月前，股份獎勵於各結算日期一般會預扣股份以支付所需的預扣稅，預扣稅乃基於按美國存託股份在適用的結算日期交易日的收市價釐定的於結算日期的股份價值。預扣後的剩餘股份已交付予接受者。就僱員納稅義務支付予稅務機關的款項在合併現金流量表內反映為融資活動。本公司因淨額結算而預扣的該等股份按庫存股入賬，被視為已發行但未發行在外。

購股權活動

下表呈列於2025年的購股權活動及相關信息概要：

	期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美元)	加權平均 剩餘合約期 (年)	固有價值 總計 (以千美元計)
於2024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101,015,470	2.82	5.81	83,381
已授出	7,716,210	3.54		
已行使	(20,261,540)	0.67		
已沒收	(7,502,320)	3.90		
於2025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u>80,967,820</u>	3.32	5.90	17,029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歸屬及 可行使	47,469,840	3.47	4.49	15,750

於2025年及2024年，已行使購股權的固有價值總計分別為52.5百萬美元及9.4百萬美元。

購股權估值假設

下表呈列估計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價值時所用的假設：

	2025年	2024年
無風險回報率	3.7%–4.1%	3.5%–4.5%
預計期限(年)	6.25	6.25
估計波動率	70%–71%	70%
預計股息率	0%	0%

所授出的購股權乃根據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型計量。於2025年及2024年授出的購股權的每股加權平均授出日期公允價值分別為每股2.35美元及1.12美元。

未歸屬受限制股份活動

下表概述本公司於2025年的未歸屬受限制股份活動：

	未歸屬 受限制 股份數目	固有價值 總計 (以千美元計)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尚未歸屬	31,951,710	83,682
已授出	9,715,750	
已歸屬	(10,946,270)	
已沒收	(4,594,000)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歸屬	<u>26,127,190</u>	46,088

受限制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為相關股份於獎勵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於2025年及2024年授出的受限制股份的每股加權平均授出日期公允價值分別為每股3.49美元及1.73美元。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開支

下表呈列已於本公司合併經營表呈報的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開支(以千美元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銷售、一般及行政	42,725	42,532
研發	22,873	28,119
總計	<u>65,598</u>	<u>70,651</u>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與未歸屬購股權及未歸屬受限制股份有關的未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開支分別為47.0百萬美元及51.7百萬美元，本公司預期分別將於加權平均期限2.08年及2.10年內確認。

16. 許可及合作協議

本公司可能就許可知識產權與第三方訂立合作協議。該等協議可能要求本公司支付預付款及與若干未來開發、註冊及基於銷售的里程碑有關的款項以及按許可產品於許可區域的年度銷售額的分級百分比支付若干特許權使用費。除非提前終止，否則於最後許可產品的最後屆滿的特許權使用費期限屆滿前該等協議通常一直有效。特許權使用費期限一般持續至以下時間的最遲者：(i)與許可專利權有關的最晚到期的有效權利要求的到期日；(ii)市場或註冊獨佔期屆滿；或(iii)特定期間(一般為許可產品首次商業化銷售之日起約十年)。該等協議亦載有終止的慣常條文，包括由任何一方在另一方發生重大違約且仍未糾正的情形下終止；由本公司於指定通知期後任意終止；因特定的破產、無力償債或其他類似事件而終止；及由其合作夥伴在相關許可專利權被挑戰時終止。

該等協議下的付款通常於達到該等里程碑或銷售額時到期應付。該等承諾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列為負債，因為該等里程碑的實現及時間並未固定亦不可釐定。以下為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重大許可及合作協議的說明，包括2025年及2024年產生的里程碑費用。

重大許可及合作安排

與GSK訂立的許可及合作協議(尼拉帕利)

於2016年9月，本公司與Tesaro(一家其後由GSK收購的公司)訂立合作、開發及許可協議，據此，本公司獲得GSK若干專利及專有技術的獨家再許可，於中國內地、香港及澳門開發、生產及商業化GSK專有的PARP抑制劑尼拉帕利，用於診斷及預防任何人類疾病或症狀(前列腺癌除外)。本公司將向GSK購買則樂以於香港用作商業化用途。本公司並無義務向GSK購買則樂或其他許可產品。

本公司可能須額外支付總額最高可達16.0百萬美元的基於銷售的里程碑款項以及按許可產品於許可區域的年度銷售淨額中至高十位數的分級百分比收取的若干特許權使用費。

與argenx訂立的合作及許可協議(艾加莫德)

於2021年1月，本公司與argenx訂立合作及許可協議，據此，本公司取得argenx若干專利及專有技術的獨家許可，以在大中華區開發及商業化含有艾加莫德(作為一種活性成分)的產品用於任何預防或治療適應證的所有人類及動物用途。本公司將向argenx獨家購買許可產品。

根據合作及許可協議，本公司與argenx訂立一份股份發行協議。本公司向argenx發行5,681,820股本公司普通股作為預付款。於釐定普通股在收市時的公允價值時，本公司考慮了普通股在收市日的收市價，並計入了因股份受到若干限制而缺乏適銷性的折讓。股份於截止日期的公允價值總計為62.3百萬美元。

本公司可能須額外支付總額最高可達42.5百萬美元的基於銷售的里程碑款項以及按許可產品於許可區域的年度銷售淨額中十位數至低二十位數的分級百分比收取的若干特許權使用費。

與Novo Holdings訂立的許可及合作協議(甲苯磺酸奧馬環素)

於2017年4月，本公司與Paratek (Paratek Pharmaceuticals, Inc. (其後由Gurnet Point Capital及Novo Holdings A/S收購)的一家附屬公司)訂立許可及合作協議，據此，本公司取得Paratek若干專利及專有技術的獨家許可，以及Paratek從塔夫茨大學獲授的若干知識產權的獨家再許可，可於大中華區開發、生產及商業化含有甲苯磺酸奧馬環素(作為一種活性成分)的產品，用於所有人類治療及預防用途領域(生物防禦用途除外)。

本公司可能須額外支付總額最高可達40.5百萬美元的基於銷售的里程碑款項以及按許可產品於許可區域的年度銷售淨額低至中十位數的分級百分比收取的若干特許權使用費。

與NovoCure訂立的許可及合作協議(腫瘤電場治療)

於2018年9月，本公司與NovoCure訂立許可及合作協議，據此，本公司取得NovoCure若干專利及專有技術的獨家許可，於大中華區開發及商業化所有腫瘤電場治療或傳遞系統，包括愛普盾品牌的設備，用於腫瘤領域的所有人類治療及預防用途。本公司將向NovoCure獨家購買許可產品。

本公司可能須額外支付總額為最高68.0百萬美元的註冊及基於銷售的里程碑款項以及按許可產品於許可區域的年度銷售淨額低至中十位數的分級百分比收取的若干特許權使用費。

與Deciphera訂立的許可及合作協議(瑞派替尼)

於2019年6月，本公司與Deciphera訂立許可協議，據此，本公司取得Deciphera若干專利及專有技術的獨家許可，於大中華區開發及商業化含有瑞派替尼的產品，用於防治、預防、治療、治愈或緩解任何人類疾病或病症的領域。本公司將向Deciphera獨家購買許可產品。

本公司可能須額外支付總額最高可達160.0百萬美元的開發、註冊及基於銷售的里程碑款項以及按許可產品於許可區域的年度銷售淨額低至高十位數的分級百分比收取的若干特許權使用費。

與Innoviva訂立的許可及合作協議(SUL-DUR)

於2018年4月，本公司與Entasis (現為Innoviva的全資附屬公司) 訂立許可及合作協議，據此，本公司取得Entasis若干專利及專有技術的獨家許可，在大中華區、韓國、越南、泰國、柬埔寨、老撾、馬來西亞、印度尼西亞、菲律賓、新加坡、澳大利亞、新西蘭及日本開發及商業化含有Entasis專有複合物(即舒巴坦鈉—度洛巴坦鈉(化合物SUL-DUR)) 的產品，並可能開發及商業化該等複合物與亞胺培南的複方製劑，用於所有人類診斷、預防及治療用途。本公司將向Innoviva獨家購買許可產品。

本公司於2024年錄得作為無形資產的註冊里程碑費用8.0百萬美元。本公司可能須額外支付總額最高可達78.0百萬美元的開發、註冊及基於銷售的里程碑款項以及按許可產品於許可區域的年度銷售淨額高個位數至低十位數的分級百分比收取的若干特許權使用費。本公司還須承擔SUL-DUR在許可區域以外進行全球性關鍵III期ATTACK臨床試驗的部分成本。

與BMS訂立的許可協議(瑞普替尼)

於2020年7月，本公司與Turning Point (現為BMS全資附屬公司) 訂立獨家許可協議，據此，本公司獲得在大中華區開發及商業化含有瑞普替尼(作為一種活性成分)用於所有人類治療適應證的產品的獨家許可。本公司將向BMS獨家購買許可產品。

本公司於2025年及2024年錄得作為無形資產的註冊里程碑費用分別為5.0百萬美元及25.0百萬美元。本公司可能須額外支付總額最高可達111.0百萬美元的開發、註冊及基於銷售的里程碑款項以及按許可產品於許可區域的年度銷售淨額低至高十位數的分級百分比收取的若干特許權使用費。

與輝瑞訂立的合作及許可協議(Tisotumab Vedotin)

於2022年9月，本公司與Seagen (一家其後由輝瑞收購的公司) 訂立合作及許可協議，據此，本公司與Seagen同意合作開發及商業化tisotumab vedotin (TIVDAK)。根據協議，本公司獲得可於大中華區開發及商業化TIVDAK的獨家許可。本公司將向輝瑞獨家購買許可產品。

本公司可能須額外支付總額最高可達258.0百萬美元的開發、註冊及基於銷售的里程碑款項以及按許可產品於大中華區的年度銷售淨額中十位數至低二十位數的分級百分比收取的若干特許權使用費。

與BMS訂立的許可協議(Xanomeline及Trospium Chloride)

於2021年11月，本公司與Karuna(一家其後由BMS收購的公司)訂立許可協議，據此，本公司獲得在大中華區開發、製造及商業化xanomeline-trospium(KarXT)的獨家許可。

本公司於2025年錄得作為無形資產的註冊里程碑費用15.0百萬美元。本公司於2024年錄得計入研發開支的開發里程碑費用10.0百萬美元。本公司可能須額外支付總額最高可達117.0百萬美元的註冊及基於銷售的里程碑款項以及按許可產品於大中華區的年度銷售淨額低至高十位數的分級百分比收取的若干特許權使用費。

與宜聯生物訂立的合作及許可協議(DLL3 ADC)

於2023年4月，本公司與宜聯生物訂立合作及許可協議，據此，本公司獲得研究、開發、生產及商業化宜聯生物靶向DLL3的專有ADC化合物的全球獨家許可。

本公司可能須額外支付總額最高可達592.0百萬美元的開發、註冊及基於銷售的里程碑款項以及按許可產品於大中華區的年度銷售淨額高單位數至低雙位數的分級百分比收取的若干特許權使用費。

個別而言並不重大的其他許可及合作安排

根據該等協議，本公司可能須額外支付總額最高可達1,522.0百萬美元的開發、註冊及基於銷售的里程碑款項以及按年度銷售淨額的分級百分比收取的若干特許權使用費。

17. 其他收入，淨額

下表呈列本公司的其他收入，淨額(以千美元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政府補助	5,862	8,170
可即時釐定公允價值的股權投資虧損	(1,912)	(6,105)
其他雜項(虧損)收益	(410)	3,235
總計	<u>3,540</u>	<u>5,300</u>

18. 受限制資產淨值

中國法律法規限制本公司從其中國附屬公司收取資金分派的能力。例如，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僅可使用其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法規釐定的留存收益(如有)派付股息。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的規定，本公司各中國附屬公司應當至少提取其年度稅後利潤的10%列入法定公積金，直至法定公積金累計額達到其相關註冊資本的50%(基於企業的中國法定賬目)。公積金僅可用於特定目的，且不得作為現金股息分派。中國內地的外匯及其他法規亦可能進一步限制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以股息、貸款及墊款形式轉出資金。

於2025年及2024年，本公司並無提撥法定公積金，乃因中國附屬公司於該等期間發生大額虧損。

本公司並無從其中國附屬公司收取任何分派；由於上述公積金要求，該等分派尚未為中國法律法規所允許。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計入本公司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的實繳資本的受限制金額分別為516.0百萬美元及506.0百萬美元。

19. 僱員定額供款計劃

本公司位於中國內地的全職僱員已參與政府強制實施的定額供款計劃，據此，僱員獲提供若干退休金福利、醫療、僱員住房公積金及其他福利待遇。中國的勞動法規要求本公司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主要按僱員薪資的一定百分比就該等福利向政府作出供款，但受若干上限及其他政府規定的限制。於2025年及2024年，已於產生時支出的相關僱員福利總額分別為24.9百萬美元及26.0百萬美元。

本公司符合美國納稅人身份且滿足特定年齡及服務要求的僱員有資格參加一個基礎廣泛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該計劃符合國內稅收法第401條的規定。本公司作出相當於僱員在該計劃下前5%選擇性供款的某個百分比匹配供款，於2025年及2024年為100%，最高為僱員合格薪酬的5.0%。本公司的供款在繳款後100%歸屬。於2025年及2024年，已於產生時支出的相關僱員福利總額分別為0.9百萬美元及1.1百萬美元。

本公司亦為其位於香港的全職僱員提供必要的強制性公積金供款，並為其位於台灣地區的全職僱員提供社會福利供款。於2025年及2024年各年，已於產生時支出的該等供款總額為0.1百萬美元及0.2百萬美元。

概無有關任何上文所述本公司僱員定額供款計劃的繳款遭沒收。

20. 承諾及或然事項

(a) 購買承諾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承諾金額為1.7百萬美元，主要涉及已訂約但尚未於合併財務報表中反映的商業化生產開發及資本開支。其中，1.5百萬美元及0.2百萬美元預期分別於自2025年12月31日起一年內及自2025年12月31日起一至兩年內發生。

(b) 法律程序

本公司目前並非任何重大法律程序的當事方。每個季度，本公司會評估是否有法律程序中的任何進展需要計提。根據或然事項的會計指引，本公司將對可能發生及合理估計的虧損進行計提。本公司將記錄與其發生的法律或然事項相關的任何法律費用及其他第三方費用。

(c) 賠償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本公司訂立就可能與交易或若干事件及活動而產生的若干責任向他人作出賠償的協議。倘被賠償方根據賠償條款成功索賠，本公司可能須賠償損失。該等賠償通常受到各種限制及約束。本公司於該等協議下的風險未知，因為其涉及未來可能對本公司提出但尚未提出的索賠。到目前為止，本公司並無支付任何索賠，亦毋須為任何與賠償義務有關的訴訟辯護。

21. 分部資料

本公司作為單一的經營分部運營，從事發現、開發及商業化產品，以解決腫瘤、免疫、神經科學和感染性疾病領域未被滿足的巨大醫療需求。全球研發組織及供應鏈組織發現、開發、製造及供應我們的產品。全球商業化組織營銷、分銷及銷售產品。該業務亦獲得全球企業員工職能的支持。本公司的主要營運決策者為首席執行官，負責評估表現，並按合併基準的重大開支及淨收入分配資源。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的重大開支包括於合併經營表及以下額外分類計量呈報的金額。主要營運決策者於作出經營決策時亦審查在合併資產負債表列報的現金狀況(即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動受限制現金及短期投資)。根據ASC 280，本公司僅有一個可呈報分部。

下表呈列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分類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員工薪酬及相關成本	87,894	106,154
許可費	30,597	30,997
CRO / CMO / 研究者開支	73,763	69,870
其他成本	28,650	27,483
研發開支總額	<u>220,904</u>	<u>234,504</u>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臨床項目	86,934	86,126
臨床前項目	24,293	31,913
未分配研發開支	109,677	116,465
研發開支總額	220,904	234,504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員工薪酬及相關成本	165,005	174,958
其他成本	112,600	123,783
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總額	277,605	298,741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銷售及營銷開支	187,562	190,367
一般及行政開支	90,043	108,374
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總額	277,605	298,741

22. 後續事件

於2026年2月25日，本公司與交通銀行達成一項新的循環授信額度，以取代其先前於2025年9月到期的人民幣300.0百萬元(約41.1百萬美元)的授信額度。本公司與交通銀行簽訂新的擔保合同，據此，本公司將為交通銀行向再鼎上海提供最高可達人民幣300.0百萬元(約43.6百萬美元)的流動資金貸款提供金額為人民幣330.0百萬元(約47.9百萬美元)的最高額保證，且再鼎上海與交通銀行就人民幣300.0百萬元的融資訂立流動資金貸款合同。新的授信額度的有效期至2029年2月2日止。每筆貸款期限最長為12個月，到期日最遲不晚於2029年8月2日，並按浮動利率計息，每三個月調整一次。

23. 應收賬款

下表呈列本公司的應收賬款(以千美元計)：

	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應收賬款，總額	106,147	85,203
信用虧損撥備	(31)	(25)
應收賬款，淨額	<u>106,116</u>	<u>85,178</u>

本公司與其客戶的貿易賬期以信用為主，信用期一般介乎40至90天。本公司力求嚴格控制其未收回應收款項並定期審閱逾期結餘。本公司並無就其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採取其他信用提升措施。應收賬款不計息。

下表呈列應收賬款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以千美元計)：

	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3個月內	106,116	85,167
3個月至6個月	—	11
總計	<u>106,116</u>	<u>85,178</u>

24. 應付賬款

下表呈列應付賬款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以千美元計)：

	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3個月內	141,096	100,456
3個月至6個月	54	145
6個月至1年	136	23
1年以上	322	282
總計	<u>141,608</u>	<u>100,906</u>

應付賬款不計息並可於正常經營週期內償還。

25.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於2025年及2024年的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披露如下(以千美元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袍金	596	604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938	926
業績相關及酌情花紅	671	851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開支*	15,426	15,675
退休計劃供款	19	12
其他酬金總計	17,054	17,464
袍金及其他酬金總計	17,650	18,068

* 股份酬金的公允價值已於歸屬期在合併經營表中確認，乃於授出日期根據ASC 718釐定。更多信息請參閱附註15。

於2025年及2024年，本公司董事概無放棄任何酬金。

於2025年及2024年，本公司並無向本公司任何董事支付或應付任何酬金，作為促使其加入本公司或加入本公司後的獎勵，或作為其失去職位之補償。

於2025年及2024年，各董事酬金如下(以千美元計)：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業績相關及酌情花紅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開支	退休計劃供款	酬金總額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杜瑩博士 ^{附註(i)}	—	938	671	12,161	19	13,789
獨立非執行董事						
John Diekman博士	114	—	—	400	—	514
Richard Gaynor博士	66	—	—	400	—	466
梁穎宇女士	49	—	—	215	—	264
William Lis先生	56	—	—	400	—	456
Scott W. Morrison先生	75	—	—	400	—	475
Leon O. Moulder, Jr.先生	80	—	—	400	—	480
Michel Vounatsos先生 ^{附註(ii)}	73	—	—	650	—	723
Peter Wirth先生	83	—	—	400	—	483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薪金、 津貼及 實物利益	業績相關 及酌情 花紅	以股份 為基礎的 酬金開支	退休 計劃供款	酬金總額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杜瑩博士 ^{附註(i)}	—	926	851	11,558	12	13,347
獨立非執行董事						
John Diekman博士	114	—	—	462	—	576
陳凱先博士 ^{附註(iii)}	58	—	—	462	—	520
Richard Gaynor博士	65	—	—	684	—	749
梁穎宇女士	—	—	—	—	—	—
William Lis先生	56	—	—	462	—	518
Scott W. Morrison先生	75	—	—	658	—	733
Leon O. Moulder, Jr.先生	80	—	—	462	—	542
Michel Vounatsos先生 ^{附註(ii)}	73	—	—	465	—	538
Peter Wirth先生	83	—	—	462	—	545

附註：

(i) 本公司根據其非僱員董事酬金政策對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報酬。出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的杜瑩博士不因其作為執行董事為本公司提供服務而另行獲得報酬。

(ii) 於2023年1月7日生效，董事會任命Michel Vounatsos先生為本公司的獨立董事。

(iii) 陳博士不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於2024年12月31日生效。

26.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於2025年及2024年，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以下董事及行政總裁的人數(按人數統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董事及行政總裁 [#]	1	1
既非董事亦非行政總裁	4	4
	5	5

[#] 董事及行政總裁的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附註25。

其餘既非本公司董事亦非行政總裁的人士的酬金總額如下(以千美元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2,510	2,482
業績相關及酌情花紅	1,018	1,319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開支*	13,811	11,645
退休計劃供款	51	45
	<u>17,390</u>	<u>15,491</u>

* 股份酬金的公允價值已於歸屬期在合併經營表中確認，乃於授出日期根據ASC 718釐定。更多信息請參閱附註15。

酬金屬於以下範圍的非董事及非行政總裁最高薪酬人士的人數如下(按人數統計)：

	2025年	2024年
21,500,001港元至22,000,000港元	—	1
24,000,001港元至24,500,000港元	1	—
29,000,001港元至29,500,000港元	—	1
33,500,001港元至34,000,000港元	1	1
35,000,001港元至35,500,000港元	1	—
35,500,001港元至36,000,000港元	—	1
42,000,001港元至42,500,000港元	1	—
	<u>4</u>	<u>4</u>

股份酬金金額已包括在上述披露中。股份酬金的公允價值已於歸屬期在合併經營表中確認，乃於授出日期根據ASC 718釐定。更多信息請參閱附註15。

於2025年及2024年，本公司並無向本公司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的任何一人支付或應付酬金作為其失去職位之補償。

27.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於2025年及2024年就審計服務已付或應付的費用分別為3.3百萬美元及3.6百萬美元。本公司於2025年及2024年就非審計服務已付或應付的核數師酬金分別為0.1百萬美元及零。

28. 股息

董事會未建議於2025年及2024年派發任何終期股息。

29. 美國公認會計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對賬

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而美國公認會計準則在若干方面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有所不同。下表呈列對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公司財務資料的重大差異的影響。

合併經營表對賬(以千美元計)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根據美國 公認會計 準則呈報 的金額	根據國際 財務報告 準則調整	根據國際 財務報告 準則呈報 的金額
合併經營表		以股份為 基礎的酬金 (附註(i))	
開支			
研發	(220,904)	9,144	(211,760)
銷售、一般及行政	(277,605)	8,302	(269,303)
虧損淨額	<u>(175,537)</u>	<u>17,446</u>	<u>(158,091)</u>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根據美國 公認會計 準則呈報 的金額	根據國際 財務報告 準則調整	根據國際 財務報告 準則呈報 的金額
合併經營表		以股份為 基礎的酬金 (附註(i))	
開支			
研發	(234,504)	5,367	(229,137)
銷售、一般及行政	(298,741)	7,159	(291,582)
虧損淨額	<u>(257,103)</u>	<u>12,526</u>	<u>(244,577)</u>

合併資產負債表對賬(以千美元計)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根據美國 公認會計 準則呈報 的金額	根據國際 財務報告 準則調整	根據國際 財務報告 準則呈報 的金額
合併資產負債表		以股份為 基礎的酬金 (附註(i))	
資本公積	3,343,469	31,593	3,375,062
累計虧絀	(2,628,620)	(31,593)	(2,660,213)
股東權益總額	<u>715,500</u>	<u>—</u>	<u>715,500</u>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根據美國 公認會計 準則呈報 的金額	根據國際 財務報告 準則調整	根據國際 財務報告 準則呈報 的金額
合併資產負債表		以股份為 基礎的酬金 (附註(i))	
資本公積	3,264,295	49,039	3,313,334
累計虧絀	(2,453,083)	(49,039)	(2,502,122)
股東權益總額	<u>840,898</u>	<u>—</u>	<u>840,898</u>

附註：

(i)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本公司已選擇根據服務條件採用直線法確認以分級歸屬授予僱員的酬金開支，並且確認的最低累計酬金開支不得低於至今已歸屬的獎勵部分。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必須採用分級歸屬方法確認酬金開支。

此外，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本公司已選擇在發生獎勵作廢時確認其影響，且之前確認的酬金成本於獎勵作廢期間撥回。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預期歸屬的酬金數目由本公司於授予時初步估計。其後，該等估計會就預期歸屬的工具數目與已歸屬工具的實際數目之間的差異進行調整。

於2025年及2024年，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確認的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包括計入研發開支以及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金額之間產生的差額分別為17.4百萬美元及12.5百萬美元。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累計虧絀及資本公積確認的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累計差額分別為31.6百萬美元及49.0百萬美元。

(ii) 租賃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作為承租人，本公司基於餘下租賃付款總額的現值確認了一項租賃負債及相應的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的攤銷及與租賃負債有關的利息開支被一同作為按直線基準確認的單一租賃總開支於合併經營表入賬。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使用權資產的攤銷按直線法確認，而與租賃負債有關的利息開支按租賃負債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基準確認。與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相比，此方法更改了就租期內各個期間所確認開支的分配及總額，並導致於租期內前幾年自損益扣除的開支較高而於後幾年扣除的開支不斷減少。使用權資產的攤銷及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於合併經營表內分別入賬。

根據本公司的評估，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確認的租賃差額對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30. 母公司財務資料

母公司資產負債表

(以千美元計，股份數目及每股數據除外)

	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3,355	98,755
受限制現金，流動	100,000	100,000
短期投資	—	330,00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3,904	5,227
流動資產總值	517,259	533,982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99,798	309,901
資產總值	717,057	843,883
負債及股東權益		
負債		
流動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	1,557	2,985
流動負債總額	1,557	2,985
負債總額	1,557	2,985
股東權益		
普通股(每股面值0.000006美元；5,000,000,000股 法定股本股份；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 已發行股份數分別為1,113,822,550股及 1,082,614,740股；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 發行在外股份數分別為1,106,389,340股及 1,077,702,540股)	7	7
資本公積	3,343,469	3,264,295
累計虧絀	(2,628,620)	(2,453,083)
累計其他綜合收益	29,697	50,515
庫存股	(29,053)	(20,836)
股東權益總額	715,500	840,898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717,057	843,883

母公司股東權益表

(以千美元計，股份數目除外)

	普通股		資本公積	累計虧絀	累計其他 綜合收益	庫存股		總計
	股份數目	金額				股份數目	金額	
於2024年1月1日結餘	977,151,270	6	2,975,302	(2,195,980)	37,626	(4,912,200)	(20,836)	796,118
歸屬受限制股份時發行普通股	10,120,260	0	0	—	—	—	—	—
行使購股權	5,147,140	0	3,269	—	—	—	—	3,269
後續公開發售時發行普通股， 扣除發行成本2,277千美元	90,196,070	1	215,073	—	—	—	—	215,074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	—	—	70,651	—	—	—	—	70,651
虧損淨額	—	—	—	(257,103)	—	—	—	(257,103)
外幣換算	—	—	—	—	12,889	—	—	12,889
於2024年12月31日結餘	1,082,614,740	7	3,264,295	(2,453,083)	50,515	(4,912,200)	(20,836)	840,898
歸屬受限制股份時發行普通股	10,946,270	0	0	—	—	—	—	—
行使購股權	20,261,540	0	13,604	—	—	—	—	13,604
後續公開發售的發行成本	—	—	(28)	—	—	0	0	(28)
收取股份淨額以履行與以股份為 基礎的酬金有關的預扣稅義務	—	—	—	—	—	(2,521,010)	(8,217)	(8,217)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	—	—	65,598	—	—	—	—	65,598
虧損淨額	—	—	—	(175,537)	—	—	—	(175,537)
外幣換算	—	—	—	—	(20,818)	—	—	(20,818)
於2025年12月31日結餘	1,113,822,550	7	3,343,469	(2,628,620)	29,697	(7,433,210)	(29,053)	715,500

上表中的「0」表示不足1,000美元。

本公司上述財務狀況表已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並遵守香港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我們是一家以患者為中心的、處於商業化階段的創新型全球生物製藥公司，於大中華區及美國擁有大量業務。我們致力於通過產品的發現、開發和商業化解決腫瘤、免疫、神經科學和感染性疾病領域未被滿足的巨大醫療需求。我們的目標是利用我們的能力和資源，努力促進人類的健康福祉。我們目前已有七款商業化項目(則樂、衛偉迦／衛力迦、紐再樂、OPTUNE、擎樂、鼎優樂及奧凱樂)在大中華區至少一個地區獲得上市批准。我們亦有多個處於後期產品開發階段的項目，且我們的產品組合有若干關鍵性臨床研究正在進行。

自成立以來，我們的經營活動產生了虧損淨額及負現金流。我們絕大部分的虧損來自於研發項目花費的資金以及與我們經營活動有關的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開發優質候選產品需要我們長期就研發活動作出大量投入，而我們戰略的核心部分為在該領域進行持續投資。我們自經營活動產生利潤及正現金流的能力，取決於我們成功推廣商業化產品、成功增加商業化產品的適應證以及開發和商業化其他候選產品的能力。誠如下文進一步討論，我們預期將會產生有關研究和開發及商業化活動的龐大成本。

在努力達成公司戰略目標的過程中，我們預計財務業績將逐季及逐年波動，這部分取決於我們商業化產品的成功和我們的研發開支水平之間的平衡。我們無法預測我們的候選產品是否或何時會取得註冊批准。此外，若我們取得該等註冊批准，我們無法預測我們是否或何時能夠成功地將該產品商業化，或該產品是否或何時可實現盈利。

業務發展

於2025年，我們的財務業績持續強勢，總收入較上年增加15%至460.2百萬美元，而淨虧損則減少32%至175.5百萬美元。我們的收入增長主要是由於鼎優樂的銷售增加，得益於強勁的患者需求及醫院覆蓋範圍的持續擴大，惟受到本年內供應限制的部分影響；以及紐再樂的銷售增加，得益於市場覆蓋率及滲透率的提升。儘管在中國內地PARPi類產品的競爭態勢不斷變化，則樂繼續保持中國內地卵巢癌領域PARP抑制劑院內銷售領軍者地位。於2025年，衛偉迦的收入包括與其國家醫保目錄續約有關的560萬美元返利，而衛力迦的收入包括在國家醫保目錄談判前主動調價後的2.4百萬美元返利。於2025年第四季度，國家藥監局批准奧凱樂用於治療NTRK陽性實體瘤成人患者及KarXT用於治療精神分裂症成人患者。於2026年，我們預計收入將持續增長，主要得益於現有商業化產品以及近期獲批並預計於今年內上市的产品或新適應證。

我們的各產品管線方面亦繼續取得進展。就我們的全球資產而言，我們於zoci的全球I期研究中獲得了可喜成果，zoci是一款具有成為同類首創和同類最優潛力的靶向DLL3 ADC，用於治療廣泛期小細胞肺癌，且我們內部開發用於治療特應性皮炎的IL-13／IL-31R α 雙特異性抗體ZL-1503亦獲得令人鼓舞的臨床前數據。就我們的後期區域權利管線而言，我們於本年度獲得陽性數據，包括povetacicept用於治療IgA腎病及原發性膜性腎病的數據。我們亦通過具有協同效應的業務拓展擴大並強化我們的管線，其中包括獲得開發及商業化ZL-1311的全球獨家權利。ZL-1311為靶向MUC17、用於治療胃癌及胃食管交接處癌的新一代TCE，並預期將於本年度開展全球臨床開發。

我們亦通過新增全球領導團隊的主要成員，繼續加強我們的業務。例如，我們於2025年9月委任何珊博士為高級副總裁兼首席業務官。何博士是一位備受尊重的領導者，在醫療策略、資本市場及創業方面擁有豐富專業知識。彼將負責領導及指導有關業務拓展及戰略合作夥伴關係的策略。我們亦宣佈於2025年8月創立腫瘤領域科學顧問委員會。此新成立的腫瘤領域SAB由知名腫瘤領域領袖所組成，其將支持推進我們強大的抗腫瘤產品及管線(包括多項內部開發的在研療法)。

我們於下文進一步討論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關鍵因素，2025年我們經營業績變動的主要組成部分及主要驅動因素，以及我們的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因素

我們的商業化產品

我們通過在大中華區銷售我們的商業化產品產生產品收入，扣除所有相關的銷售退回及對經銷商的返利。我們的產品收入成本主要包括生產則樂及紐再樂的成本、向合作夥伴購買衛偉迦／衛力迦、OPTUNE、擎樂、鼎優樂及奧凱樂的成本、根據我們的許可及合作協議銷售商業化產品產生的任何特許權使用費以及根據我們的許可及合作協議產生的資本化的獲批後里程碑費用的攤銷。隨著我們繼續專注於增加患者對我們現有商業化產品的可及性，例如通過納入國家醫保目錄或擴大自費市場的補充保險覆蓋範圍，以及倘我們獲得所需的註冊批准而推出更多的商業化產品，我們預計未來幾年的產品收入將會增加。我們預計我們的產品收入成本將隨著產品銷量的增加而增加。

研發開支

我們認為，成功開發候選產品的能力將是影響我們長期競爭力以及未來增長及發展的主要因素。開發優質候選產品需要長期投入大量資源。我們致力於推進及擴大潛在同類最優及潛在同類首創產品的管線，例如通過臨床及臨床前試驗以及業務拓展活動。因此，我們預計將繼續在研發方面進行大量投資，包括內部發現活動。

研發開支的組成部分主要包括：

- 從事研發活動員工的工資及其他相關成本；
- 授予本公司產品獨家開發權的費用；
- 與本公司技術的臨床前檢測及臨床研究相關的成本，如向進行臨床研究的CRO及CMO、研究人員及臨床研究機構的付款；及
- 生產候選產品的成本，包括原材料及用品、產品測試、折舊及設施相關開支。

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

我們的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薪酬及相關成本，包括商業及行政員工的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其他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包括產品分銷及推廣成本、法律、知識產權、審計及稅務服務的專業服務費，以及用於銷售、一般及行政活動的設施租金及維護、保險及其他用品的其他直接及分攤開支。我們預計該等成本將持續高額，以支持我們商業化產品的銷售，以及在獲批後準備上市及後續銷售其他候選產品。

我們商業化候選產品的能力

我們在大中華區及全球有多種候選產品正在進行後期臨床開發，多種其他候選產品正在進行臨床及臨床前開發。我們自候選產品產生收入的能力取決於我們取得該等候選產品的註冊批准並將該等候選產品成功商業化，而這可能不會發生。在我們自產品銷售產生任何收入前，我們的若干候選產品可能需要額外的臨床前及／或臨床階段開發、多個司法權區的註冊批准、生產供應及大量營銷工作。

許可及合作安排

我們的經營業績一直以來，並且將繼續受許可及合作協議影響。根據該等協議，我們或須支付預付款，於達成相關產品的某些開發、註冊及基於銷售的里程碑時作出里程碑付款，以及於許可區域按許可產品年度銷售淨額的分級百分比率支付若干特許權使用費。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日後可能需要支付開發及註冊里程碑付款，就我們目前的臨床項目而言，最高額外總額可達170.0百萬美元，而就其他項目而言，最高額外總額可達507.0百萬美元。該等開發及註冊里程碑付款取決於商業化前我們候選產品的進度，而我們認為該等付款是有利的，因為它們表明候選產品正在取得進展。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日後亦可能需要支付基於銷售的里程碑付款，最高額外總額可達2,328.0百萬美元。該等基於銷售的里程碑付款和特許權使用費付款取決於我們商業化產品的表現，我們認為這些付款是有利的，因為它們表明產品正在取得更高的銷售水平。

未來及展望

我們的使命是成為全球領先的生物製藥公司，專注於發現、開發及商業化能夠改善患者健康的創新療法。

為了實現這一使命，我們制定了具有以下三大支柱的企業戰略，以幫助我們推動創新：

- **加速藥物惠及患者：**我們力求通過繼續投資於研發活動，推進我們的全球和區域管線；
- **拓展及強化我們的管線：**我們力求通過內部藥物發現方面的努力、協同合作和業務拓展活動，推動我們差異化的全球和區域管線的持續拓展與強化；及
- **繼續提升商業化卓越運營和執行：**在我們準備推出更多產品或現有產品的新適應證的同時，我們力求通過提高我們現有商業化產品的可及性以及進一步提高我們的效率和生產力繼續取得強勁的財務表現，邁向實現盈利的道路。

我們亦力求建立和保持我們持份者的信任，包括通過生命之託戰略，其中包括三項承諾：改善人類健康，共創更好未來，以合乎道德的商業實踐和強有力的企業管治即刻行動。作為我們企業戰略的一部分，我們將繼續發展生命之託戰略，並將其納入我們的業務和運營，以推動企業目標的實現。

財務回顧

經營業績

下表呈列我們的經營業績(以千美元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2025年	2024年	美元	%
收入				
產品收入，淨額	457,182	397,614	59,568	15%
合作收入	2,974	1,374	1,600	116%
總收入	460,156	398,988	61,168	15%
開支				
產品收入成本	(190,520)	(147,118)	(43,402)	30%
合作收入成本	(561)	(742)	181	(24)%
研發	(220,904)	(234,504)	13,600	(6)%
銷售、一般及行政	(277,605)	(298,741)	21,136	(7)%
經營虧損	(229,434)	(282,117)	52,683	(19)%
利息收入	33,048	37,105	(4,057)	(11)%
利息開支	(5,209)	(2,254)	(2,955)	131%
匯兌收益(虧損)	19,591	(15,137)	34,728	(229)%
其他收入，淨額	3,540	5,300	(1,760)	(33)%
除所得稅前虧損	(178,464)	(257,103)	78,639	(31)%
所得稅收益	2,927	—	2,927	NM
虧損淨額	(175,537)	(257,103)	81,566	(32)%

NM — 無意義

收入

產品收入，淨額

下表呈列我們按商業化項目劃分的收入淨額(以千美元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2025年	2024年	美元	%
則樂	189,042	187,082	1,960	1%
衛偉迦／衛力迦	94,198	93,639	559	1%
紐再樂	60,836	43,199	17,637	41%
OPTUNE	48,325	40,475	7,850	19%
擎樂	35,614	28,826	6,788	24%
鼎優樂	22,912	3,305	19,607	593%
奧凱樂	5,538	1,088	4,450	409%
其他 ⁽ⁱ⁾	717	—	717	NM
總產品收入，淨額	457,182	397,614	59,568	15%

NM — 無意義

(i) 其他包括商業化前在患者項目中銷售的候選產品。

我們的產品收入來源以主要在中國內地銷售我們的商業化產品為主，扣除銷售退回及就該等產品的銷售對經銷商的返利。

於2025年，我們的產品收入淨額增加59.6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鼎優樂的銷售增加，得益於強勁的患者需求及醫院覆蓋範圍的持續擴大，惟受到本年內供應限制的部分影響；以及紐再樂的銷售增加，得益於市場覆蓋率及滲透率的提升。儘管在中國內地PARPi類產品的競爭態勢不斷變化，則樂繼續保持中國內地卵巢癌領域PARP抑制劑院內銷售領軍者地位。於2025年，衛偉迦的收入包括與其國家醫保目錄續約有關的5.6百萬美元返利，而衛力迦的收入包括在國家醫保目錄談判前主動調價後的2.4百萬美元返利。

產品收入成本

於2025年，產品收入成本增加43.4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銷量增加及以及衛力迦的存貨撥備增加。

合作收入及合作收入成本

於2025年，與中國內地的推廣活動有關的合作收入增加1.6百萬美元，而合作收入成本增加0.2百萬美元。

研發開支

下表呈列我們研發開支的組成部分(以千美元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2025年	2024年	美元	%
員工薪酬及相關成本	87,894	106,154	(18,260)	(17)%
許可費	30,597	30,997	(400)	(1)%
CRO / CMO / 研究者開支	73,763	69,870	3,893	6%
其他成本	28,650	27,483	1,167	4%
總計	220,904	234,504	(13,600)	(6)%

於2025年，研發開支減少13.6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

- 員工薪酬及相關成本減少18.3百萬美元，主要得益於本公司優化資源及提升效率；部分被下項所抵銷
- 與進行中的臨床試驗有關的CRO / CMO / 研究者開支以及其他成本增加5.1百萬美元。

下表呈列我們按項目分類的研發開支(以千美元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2025年	2024年	美元	%
臨床項目	86,934	86,126	808	1%
臨床前項目	24,293	31,913	(7,620)	(24)%
未分配研發開支	109,677	116,465	(6,788)	(6)%
總計	220,904	234,504	(13,600)	(6)%

於2025年，歸屬於臨床前項目的研發開支減少7.6百萬美元，主要得益於許可費減少9.4百萬美元，部分被與新啟動研究有關的CRO / CMO / 研究者開支及其他成本增加1.8百萬美元所抵銷。

儘管我們按項目管理我們的外部研發開支，但因為我們的僱員及內部資源可能於任何特定時間從事多個項目，所以我們並未按項目分配我們的內部研發開支。

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

下表呈列我們按項目分類的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以千美元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2025年	2024年	美元	%
員工薪酬及相關成本	165,005	174,958	(9,953)	(6)%
其他成本	112,600	123,783	(11,183)	(9)%
總計	277,605	298,741	(21,136)	(7)%

於2025年，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減少21.1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資源優化及效率提升。

利息收入

於2025年，利息收入減少4.1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短期投資減少。

利息開支

於2025年，利息開支增加3.0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短期債務增加。

匯兌收益(虧損)

於2025年，匯兌收益為19.6百萬美元，主要得益於人民幣兌美元升值導致重新計量收益，而於2024年的匯兌虧損為15.1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人民幣兌美元貶值導致重新計量虧損。

其他收入，淨額

於2025年，其他收入，淨額減少1.8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政府補助減少2.3百萬美元。

所得稅收益

於2025年，所得稅收益為2.9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於2024年，我們並無所得稅收益。

虧損淨額

於2025年，虧損淨額為175.5百萬美元，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普通股虧損為0.16美元，每股美國存託股份虧損為1.60美元，而於2024年，虧損淨額為257.1百萬美元，每股普通股虧損為0.26美元，每股美國存託股份虧損為2.60美元。

若干主要資產負債表項目的討論

本節包括截至2025年12月31日與2024年12月31日相比的若干主要資產負債表項目的討論。

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為780.7百萬美元，主要包括：(i)以美元計值的752.3百萬美元；(ii)以人民幣計值的25.4百萬美元；及(iii)以港元、澳元及新台幣計值的合計3.0百萬美元。

應收賬款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應收賬款增加20.9百萬美元至106.1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產品收入增加。

存貨，淨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存貨，淨額增加34.9百萬美元至74.7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增加存貨水平以支持預期的銷售增長。

物業及設備，淨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物業及設備，淨額減少0.6百萬美元至47.4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折舊。

無形資產，淨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無形資產，淨額增加20.1百萬美元至76.1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瑞普替尼及KarXT的註冊里程碑費用。

應付賬款

根據應計費用及付款的時間，截至2025年12月31日，應付賬款增加40.7百萬美元至141.6百萬美元。

短期負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短期負債增加72.8百萬美元至204.5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2025年新增借款淨額。

其他流動負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其他流動負債增加5.0百萬美元至63.7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與衛偉迦續約國家醫保目錄有關的銷售返利增加。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下表呈列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短期投資以及流動受限制現金(以千美元計)：

	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79,573	449,667
流動受限制現金	100,000	100,000
短期投資	10,000	330,000
非流動受限制現金	1,116	1,114
總計	790,689	880,781

迄今，我們主要通過非公開配售及公開發售(包括於2017年9月於納斯達克進行的首次公開發售及多次後續發售以及於2020年9月在香港聯交所進行的第二上市及首次公開發售)為經營活動籌集資金。我們已通過私募股權融資籌集約164.6百萬美元，並通過公開發售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約2,677.8百萬美元(經扣除應付包銷佣金及發售開支)。自成立以來，我們的經營已消耗大量現金。於2025年及2024年，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分別為150.8百萬美元及214.9百萬美元。請參閱上文研發開支、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許可及合作安排以及經營業績章節，以了解有關研發活動及相關支出的資料。此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與商業化生產開發活動及資本開支相關的承諾為1.7百萬美元。

我們亦已物色機會，以有利的商業條款通過債務安排獲取資金。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與中國金融機構訂立有關債務安排，允許我們的若干附屬公司借入最多約317.4百萬美元(或人民幣2,271.7百萬元)，以支持我們於中國內地的營運資金需求。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根據該等債務安排有未償還的短期債務204.5百萬美元(或人民幣1,437.6百萬元)。該等債務安排為我們提供額外的資本能力，使我們能夠更靈活地執行我們的企業戰略目標。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附註11。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動受限制現金及短期投資為789.6百萬美元，而我們預期將足以滿足未來至少十二個月的現金需求，包括營運開支、資本開支及償債義務。

儘管我們相信我們有足夠的資金供未來至少十二個月的運營之用，但我們可能不時利用按有利商業條款訂立的債務安排或考慮額外的資金來源，以實現我們的戰略目標。我們無法保證能夠按可接受的條款獲得該等資金，我們甚至可能根本無法獲得該等資金。

下表呈列現金流量資料(以千美元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2025年	2024年	美元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50,789)	(214,869)	64,080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07,866	(375,193)	683,059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72,353	349,889	(277,536)
匯率變動對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的影響	478	(310)	788
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增加(減少)淨額	229,908	(240,483)	470,391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於2025年，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減少64.1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虧損淨額減少81.6百萬美元以及經營資產及負債淨變動增加13.7百萬美元，部分被虧損淨額與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的對賬調整減少31.2百萬美元所抵銷。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於2025年，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307.9百萬美元，而於2024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375.2百萬美元。此項轉變主要是由於購買短期投資減少320.0百萬美元、短期投資到期所得款項增加313.7百萬美元、收購無形資產減少50.5百萬美元、出售股權投資所得款項增加1.2百萬美元，部分被購買物業及設備增加2.4百萬美元所抵銷。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於2025年，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減少277.5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公開發售時發行普通股的所得款項(扣除發售成本後)減少216.9百萬美元、償還短期銀行借款增加138.6百萬美元、與結算股權獎勵有關的已付稅項增加8.2百萬美元，部分被短期債務所得款項增加75.2百萬美元及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增加10.5百萬美元所抵銷。

匯率對現金的影響

我們於中國內地擁有大量業務，自產品銷售產生大量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並需要大量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支付我們的債務。由於本公司的報告貨幣為美元，故匯率波動期可能會對我們的合併現金結餘產生重大影響。

營運資金需求

我們可能需要或尋求通過公開或非公開股權發售、債務融資、合作或許可安排或其他來源獲得有關我們營運的額外資金。如我們無法在有需要時或以可接受的條款籌集資金，我們可能會遭受損失或被迫延遲、減少或終止若干項目或活動。

儘管我們認為，我們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短期投資將使我們能夠滿足至少未來12個月的經營開支及資本支出需求，但我們可能會比目前預期更快耗盡資金資源。我們未來的資金需求將取決於諸多因素，包括：

- 我們的獲批准商業化產品的收入及相關產品成本；

- 我們的產品及我們獲得註冊批准的任何其他候選產品的未來商業化活動的成本及時間；
- 我們的產品及候選產品尋求、獲取及維持註冊批准的成本、時間及結果；
- 我們研發候選產品(包括現有商業化產品的其他適應證)及開展臨床前及臨床試驗的範圍、進度、時間、結果及成本；
- 我們建立及維護戰略合作夥伴關係(包括合作、許可或其他安排)的能力，以及有關安排的經濟及其他條款、時間及成功，例如在商業化之前或我們從相關產品產生收入之前可能需要支付的任何預付款、開發及註冊里程碑款項，以及於商業化上市後可能支付的基於銷售的里程碑款項或特許權使用費；
- 專利申請的準備、提交以及審查，知識產權的維持及執行以及任何知識產權相關索賠抗辯的成本、時間及結果；
- 任何未來收購的現金需求；
- 促進我們及我們的第三方合作夥伴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所需的資源及成本；
- 我們的員工成本；及
- 同時在美國及香港作為上市公司經營的成本。

合約義務及承諾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承諾金額為1.7百萬美元，涉及已訂約但尚未反映在合併財務報表中的商業化生產開發活動和資本支出。其中，1.5百萬美元及0.2百萬美元預期分別自2025年12月31日起一年內以及自2025年12月31日起一至兩年內發生。

有關市場風險的披露

我們面對的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利率風險。

外匯風險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國家外匯管理局在中國人民銀行授權下管控人民幣與外幣的兌換。人民幣的價值受中央政府政策變動以及國際政治經濟形勢令中國外匯交易中心市場供需變化所影響。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計金額分別為25.4百萬美元及19.0百萬美元，分別佔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4%及4%。

儘管我們的財務報表以美元列值，但我們主要在中國內地經營業務，且大部分交易均以人民幣結算，因此，我們認為目前並無重大直接外匯風險，且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該等風險。儘管我們面對的外匯風險在總體上有限，但我們美國存託股份及普通股的投資價值將分別受美元兌人民幣及港元兌人民幣匯率影響，因為我們的業務實際以人民幣計值，而美國存託股份及普通股分別以美元及港元買賣。

人民幣兌美元及其他貨幣價值或會波動，影響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大中華區政治及經濟狀況的變化。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包括美元)須基於中國人民銀行設定的匯率。

美國存託股份及我們普通股的價值將受美元、港元及人民幣外匯匯率的影響。例如，如我們的業務營運需要將美元或港元兌換為人民幣，或我們與其他人士之間的安排以美元或港元計值且需要兌換為人民幣，則人民幣兌美元或港元升值將對我們兌換所得人民幣金額產生不利影響。反之，如我們決定為支付普通股或美國存託股份的股息或為其他業務目的而將人民幣兌換為美元或港元，則美元或港元兌人民幣升值會對我們可獲得的換算金額產生負面影響。

自1983年以來，香港金管局將港元與美元掛鈎，匯率約為7.80港元兌1.00美元。然而，概不保證港元將繼續與美元掛鈎，或港元兌換率將維持在7.80港元兌1.00美元。倘港元兌美元匯率變動，且港元兌美元貶值，則我們以港元計值的資產將受到不利影響。此外，倘香港金管局重新將港元與人民幣等而非美元掛鈎，或以其他方式限制港元兌換成其他貨幣，則我們以港元計值的資產將受到不利影響。

信貸風險

可能面臨重大信貸風險集中的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短期投資、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短期投資的賬面值相當於信貸風險導致的最高虧損金額。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679.6百萬美元及449.7百萬美元、受限制現金分別為101.1百萬美元及101.1百萬美元以及短期投資分別為10.0百萬美元及330.0百萬美元。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全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以及短期投資由中國境內主要金融機構及中國境外國際金融機構持有。我們認為，該等金融機構的信貸質素較高，且我們會持續監控該等金融機構的信譽。

應收賬款通常為無擔保並產生自產品收入。我們通過對未償還餘額的持續監控，並根據付款記錄及信用狀況限制所提供的信貸額度，管理與應收賬款有關的信貸風險。歷史上，我們已於信貸期限內從客戶收回應收賬款，並無發生重大的信貸虧損。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兩名最大客戶共佔我們應收賬款總額約25%。

若干應收賬款餘額以應收票據形式結算。截至2025年12月31日，該等應收票據包括免息且於六個月內到期的銀行承兌票據。鑒於該等票據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的現金，該等應收票據乃基於便於行政管理用於收取的應收款項。根據銷售協議，由我們酌情決定使用現金或銀行承兌票據來結算應收賬款，而該選擇不影響約定的合約購買價格。

利率風險

我們面臨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以及短期投資利率變動相關的風險。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679.6百萬美元及449.7百萬美元、受限制現金分別為101.1百萬美元及101.1百萬美元、及短期投資分別為10.0百萬美元及330.0百萬美元。我們的投資組合與現金等價物及短期投資有關，主要包括定期存款。我們投資活動的主要目標是在不顯著增加風險的情況下保全本金、提供流動性、並實現收入最大化。鑑於我們存款及投資的短期性質，我們認為市場利率的突然變化預期不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例如，於任何呈報期間內的利率出現假設的相對變動10%，不會對未來利息收入產生重大影響。

我們亦面臨與短期債務利率變動相關的風險，目前短期債務受固定利率及浮動利率混合影響。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短期債務分別為204.5百萬美元及131.7百萬美元。利率增加100個基點不會大幅增加我們的利息開支。我們來自短期債務的利率風險亦會被如上文所討論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短期投資的風險所抵銷。有關我們短期債務的更多詳情，請參閱附註11。

資本負債比率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資本負債比率(按截至年末的計息貸款總額除以股東權益總額計算)分別為29%及16%。

所持重大投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2025年，我們並無進行任何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一支由1,797名全職僱員組成的全球團隊，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1,844名全職僱員有所減少。

薪酬委員會定期審閱僱員的薪酬政策。員工薪酬待遇乃基於考慮多種因素後釐定，包括我們按績效支付的薪酬模式以及類似行業及具有相似複雜程度及規模的公司的市場數據。除現金薪酬及福利外，我們可能根據股權激勵計劃向僱員發行購股權、股票增值權、受限制股份、非限制性股份、股份單位(包括受限制股份單位)、績效獎勵及其他類型獎勵。與以股權為基礎的薪酬有關的進一步信息，請參閱題為「股權激勵計劃」的章節以及附註15。

於2025年及2024年，本公司產生的總薪酬成本分別為252.9百萬美元及281.1百萬美元。

集團資產押記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對存放於中銀香港的100.0百萬美元受限制現金作出了押記，作為對備用信用證的擔保。

或然負債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有關許可及合作協議項下的合約義務，請參閱附註16。

近期會計公告

有關近期會計公告的信息，請參閱附註2。

其他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進行。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2.1，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應遵守但可選擇偏離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的規定。我們的創始人兼首席執行官杜瑩博士目前擔任董事長。董事會認為杜瑩博士是擔任董事長的最佳董事人選。杜瑩博士對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著深厚的理解，善於識別戰略機遇、促進戰略措施的有效執行，以及促進管理層與董事會的信息交流。董事會亦認為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的雙重角色可促進戰略措施的有效執行。為在兼任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的同時促進強而有力的企業管治，董事會已設立一名首席獨立董事，並委任John Diekman博士擔任該要職。首席獨立董事將(其中包括)在董事長缺席時主持董事會會議、作為董事長與獨立董事之間的聯絡人、有權召集獨立董事會議及在大部分股東要求時可進行諮詢及直接溝通。儘管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相結合，但董事會認為，該安排不會損害董事會的權力平衡。董事會將繼續不時審閱企業管治架構及常規，並作出董事會認為適當的更改。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公告發佈日期，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所載守則條文。

董事會將繼續定期審閱及監察其企業管治常規是否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並維持本公司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遵守與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同等的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其本身的證券交易政策，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中有關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所規定者。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詢問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內始終遵守本公司的證券交易政策所載的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證券。

於報告期內及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庫存股份(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2021年4月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2021年4月，本公司以每股1,164.20港元(股份拆細後相當於每股普通股116.42港元)的價格發行224,000股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拆細後相當於2,240,000股普通股)及以每股美國存託股份150.00美元的價格發行5,492,400股美國存託股份，總現金對價(扣除包銷折讓及佣金以及其他發售開支前)約為857.5百萬美元。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4月21日的公告所披露的是次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818.0百萬美元的擬定用途並無發生變動：

- 約30%以撥資新業務及企業發展以及許可機會；
- 約30%用於完成臨床研究及推進新候選藥物；
- 約20%用於拓展本公司的商業化工作；
- 約15%用於提升本公司的全球產品管線；及
- 約5%用於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下表載列截至2025年12月31日是次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動用情況概要(以百萬美元計)：

用途	佔總金額的百分比	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截至2025年1月1日所得款項淨額未動用金額	於報告期內所得款項淨額動用金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所得款項實際使用情況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尚未動用金額	尚未動用所得款項使用的預期時間表
撥資新業務及企業發展以及許可機會	30.0%	245.4	245.4	36.5	36.5	208.9	至2027年12月
完成臨床研究及推進新候選藥物	30.0%	245.4	—	—	245.4	—	不適用
拓展本公司的商業化工作	20.0%	163.6	—	—	163.6	—	不適用
提升本公司的全球產品管線	15.0%	122.7	87.1	39.7	75.3	47.4	至2027年12月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5.0%	40.9	40.9	—	—	40.9	至2027年12月
總計	100.0%	818.0	373.4	76.2	520.8	297.2	

本公司計劃根據實際經營按照擬定用途逐步動用2021年4月發售的餘下所得款項淨額，預期將於2027年底前悉數動用。此預期時間表是基於本公司對未來市場狀況及業務運營作出的最佳估計，並可能根據當前及未來市場狀況的發展以及實際業務需求而變化。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普通股於2020年9月28日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招股章程所述全球發售募集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其他估計開支)約為6,636.2百萬港元(850.8百萬美元)。本公司自全球發售所獲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如招股章程「所得款項用途」先前所披露並根據再鼎醫藥有限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8日的公告作出變更)包括以下各項：

- 約7.2%用於則樂，以尋求增加適應證及僱用高端研發人員致力於其開發，並發展和改良本公司將則樂商業化的生產設施；
- 約6.2%用於進行中及計劃的臨床研究以及多種實體瘤癌症適應證的腫瘤電場治療註冊備案的準備；
- 約16.0%用於通過增聘銷售及營銷人員，提升本公司對則樂的商業化能力；
- 約8.0%用於通過招聘相關適應證領域的主要人才，助力銷售及未來推出潛在產品，從而加強腫瘤電場治療的商業化力度；
- 約20.6%用於為本公司進行中及計劃的臨床研究以及管線中其他候選藥物(尤其是後期候選藥物)的準備中註冊備案撥資；
- 約25.0%用於探索新的全球許可及合作機會並引進具有臨床驗證的全球潛在同類最優／潛在同類首創資產，並與本公司當前產品管線形成協同效應並與其專長保持一致；
- 約7.0%用於持續投資及擴展本公司內部研發產品管線以及在全球招聘及培訓人才；及
- 約10.0%將為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撥資。

下表呈列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動用情況概要(以百萬美元計)：

用途	佔總金額的百分比	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截至2025年1月1日所得款項淨額未動用金額	於報告期內所得款項淨額動用金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所得款項實際使用情況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尚未動用金額	尚未動用所得款項使用的預期時間表
用於則樂，以尋求增加適應證及僱用高端研發人員致力於其開發，並發展和改良本公司將則樂商業化的生產設施	7.2%	61.6	—	—	61.6	—	不適用
為進行中及計劃的臨床研究以及多種實體瘤癌症適應證的腫瘤電場治療的準備中註冊備案撥資	6.2%	52.7	28.7	1.9	25.9	26.8	至2027年12月
用於通過增聘銷售及營銷人員，提升本公司對則樂的商業化能力	16.0%	136.1	—	—	136.1	—	不適用
通過招聘相關適應證領域的主要人才，助力銷售及未來推出潛在產品，從而加強腫瘤電場治療的商業化力度	8.0%	68.1	7.3	7.3	68.1	—	不適用
為本公司進行中及計劃的臨床研究以及管線中其他候選藥物(尤其是後期候選藥物)的準備中註冊備案撥資	20.6%	174.9	—	—	174.9	—	不適用
探索新的全球許可及合作機會並引進具有臨床驗證的全球潛在同類最優/潛在同類首創資產，並與本公司當前產品管線形成協同效應並與其專長保持一致	25.0%	212.7	2.1	2.1	212.7	—	不適用

用途	佔總金額的百分比	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截至2025年1月1日所得款項淨額未動用金額	於報告期內所得款項淨額動用金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所得款項實際使用情況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尚未動用金額	尚未動用所得款項使用的預期時間表
持續投資及擴展本公司內部研發產品管線以及在全球招聘及培訓人才	7.0%	59.6	—	—	59.6	—	不適用
為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撥資	10.0%	85.1	30.7	—	54.4	30.7	至2027年12月
總計	100.0%	850.8	68.8	11.3	793.3	57.5	

於報告期內，先前在招股章程「所得款項用途」一節以及再鼎醫藥有限公司於2024年3月28日所刊發公告中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並無變動。

本公司計劃根據實際經營按照擬定用途逐步動用全球發售的剩餘所得款項淨額，預計將於2027年底前悉數動用。此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公司對未來市場狀況及業務運營所作的最佳估計，且仍可能根據目前及未來市場狀況發展及實際業務需求而變更。

2024年11月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為籌集額外資金以供本集團業務及運營使用，擴大本公司股東基礎及資本基礎，並進一步提高本公司證券的流動性，本公司於2024年11月14日（美國東部時間）與包銷商訂立包銷協議，據此本公司(i)同意以發售價向包銷商發行及發售合共7,843,137股美國存託股份（代表總面值為470.59美元的78,431,370股相關股份）；及(ii)授予包銷商超額配售選擇權，以發售價減去包銷折讓和佣金，額外購買1,176,470股美國存託股份（代表總面值為70.59美元的11,764,700股相關普通股）。發售價較(i)納斯達克於2024年11月14日（美國東部時間）（即緊接包銷協議日期及定價日前的最後交易日）所報每股美國存託股份收市價26.67美元折讓約4.39%；及(ii)聯交所於2024年11月14日（香港時間）所報每股普通股收市價22.20港元折讓（按每十股股份比1股美國存託股份的比率計算）約10.64%。

2024年11月發售於2024年11月18日（美國東部時間）完成交割。此外，由於包銷商已悉數行使其超額配售選擇權，進一步交割於2024年11月19日（美國東部時間）完成。合共9,019,607股美國存託股份已向不少於六名獲配售人（為包銷商選定並促使認購美國存託股份的專業、機構或其他投資者）發行。就本公司董事及包銷商所深知、所悉及所信，該等獲配售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並非香港上市規則所指的本公司關連人士。

經扣除包銷費用及其他與2024年11月發售相關的開支後，2024年11月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215.0百萬美元（相當於約1,673.1百萬港元），及淨發售價達約每股美國存託股份23.84美元（按每十股股份比1股美國存託股份的比率計算，相當於每股普通股約18.55港元）。

如最終招股章程補充文件中「所得款項用途」先前所披露以及如交割公告所補充，本公司擬將2024年11月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一般企業用途，更具體而言，用於繼續研發

其全球管線，推進其候選產品並推動產品商業化，以及尋求策略性業務及企業發展以及許可機會，其詳情於與日期為2024年11月12日的2024年第三季度業績相關的新聞稿中進一步討論。

截至2025年1月1日，2024年11月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尚未動用金額為195.3百萬美元。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將2024年11月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中的195.3百萬美元用於一般企業用途，主要用於推進其候選產品並推動產品商業化的範疇，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尚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為零。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最終招股章程補充文件中「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及交割公告中先前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並無發生變動。

審核委員會審閱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監督本公司的會計及財務報告流程以及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審計，包括但不限於協助董事會監督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的完整性、本公司的合規計劃以及本公司對財務報告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審核委員會由Scott W. Morrison先生、John Diekman博士及Peter Wirth先生三名成員組成，均為獨立董事。Morrison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及年度業績。審核委員會亦已與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以及外聘核數師討論有關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慣例以及內部控制的事宜。本公告所載合併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審計。

報告期後重要事項

除附註22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後並無重要事項。

股東週年大會及登記日期

2026年股東週年大會定於2026年6月17日舉行。

再鼎醫藥有限公司公佈為確定符合資格出席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再鼎醫藥有限公司的普通股持有人的普通股登記日期。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有效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普通股登記日期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所有於普通股登記日期身為普通股登記持有人的人士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由作為美國存託股份存託人花旗銀行發行，並代表獲得普通股權利的美國存託股份的持有人將無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且不可直接就其美國存託股份進行投票。截至美國存託股份登記日期下午四時三十分的美國存託股份登記持有人，可根據本公司、花旗銀行以及美國存託股份的持有人及實益擁有人訂立的存託協議的規定就與其美國存託股份相關的普通股行使投票權。截至美國存託股份登記日期希望就相關普通股行使投票權的美國存託股份持有人必須透過花旗銀行行事。存託協議允許美國存託股份的登記持有人向花旗銀行作出指示，以就與其美國存託股份相關的普通股行使投票權。花旗銀行已同意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按照適用法律及存託協議的規定在允許的限度內，努力按照其所收到的相關投票指示，就有關持有人的美國存託股份所代表的證券進行投票(親身

或透過受委代表)。倘美國存託股份持有人於美國存託股份登記日期或之前為兌換為普通股而註銷其持有的美國存託股份，則該美國存託股份持有人將不能按上文所述就已註銷的美國存託股份所代表的普通股如何投票向作為美國存託股份存託人的花旗銀行作出投票指示。美國存託股份持有人如欲註銷其美國存託股份以兌換普通股，以直接就普通股投票，則將需作出安排，將其美國存託股份，連同(a)相關普通股的交付指示(包括(如適用)將成為該等普通股的登記持有人的姓名及地址)；及(b)與註銷有關美國存託股份相關的美國存託股份存託人費用付款(每股將予註銷的美國存託股份0.05美元)及任何適用稅項，在給予充足時間的前提下交付美國存託股份存託人花旗銀行以供註銷，以便完成交付及(如適用)於普通股登記日期前於本公司的香港股東名冊上重新登記普通股。倘美國存託股份乃通過經紀行、銀行或其他金融機構持有，務請聯繫該經紀、銀行或其他金融機構了解指示該經紀、銀行或其他金融機構提交美國存託股份以供註銷所須採取的行動。謹請留意，由於美國東部時間與上海及香港時間之間的時差以及處理註銷美國存託股份、交付普通股及(如適用)於本公司香港股東名冊上重新登記普通股所需的時間，故概不保證可於普通股登記日期前及時交付或重新登記普通股。

股東週年大會的日期及地點等詳情將載列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而該通告將適時與委託投票資料一同刊發並提供予截至各登記日期的普通股及美國存託股份持有人。

刊發年度業績及年度報告

本公告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ailaboratory.com)刊登。本公司於報告期的年度報告將於上述網站刊登，並(如適用)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再鼎醫藥有限公司
董事、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杜瑩

香港，2026年3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董事杜瑩博士及Leon O. Moulder, Jr.先生；以及獨立董事John Diekman博士、Richard Gaynor博士、梁穎宇女士、William Lis先生、Scott W. Morrison先生、Michel Vounatsos先生及Peter Wirth先生。

* 僅供識別

詞彙表

本詞彙表包括在本公告中使用的首字母縮略詞及界定詞彙。

「ABC」	指	鮑曼不動桿菌－醋酸鈣複合體
「ABSSI」	指	急性細菌性皮膚及皮膚結構感染
「ADC」	指	抗體偶聯藥物
「ADP」	指	與阿爾茨海默症相關的精神障礙
「美國存託股份」	指	美國存託股份，每股代表本公司十股普通股
「美國存託股份登記日期」	指	2026年4月16日(星期四)(美國東部時間)
「股東週年大會」	指	再鼎醫藥有限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
「argenx」	指	argenx BV
「ASC」	指	會計準則彙編
「ASC 606」	指	ASC專題第606號客戶合約收入
「ASC 718」	指	ASC第718號酬金－股份酬金
「ASC 740」	指	ASC第740號所得稅
「ASC 808」	指	ASC專題第808號合作安排
「ASC 820」	指	ASC專題第820號公允價值計量及披露
「ASC 842」	指	ASC第842號租賃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奧凱樂(瑞普替尼)」	指	ROS原癌基因1 (ROS1)酪胺酸蛋白激酶及原肌球蛋白受體酪氨酸激酶(TRKs) TRKA、TRKB及TRKC的新一代TKI
「BMS」	指	Bristol-Myers Squibb Company
「董事會」	指	再鼎醫藥有限公司的董事會
「中銀香港」	指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	指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張江支行
「中銀浦東支行」	指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浦東開發區支行
「企業管治守則」	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最高行政人員」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興業銀行」	指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古北支行
「交割公告」	指	再鼎醫藥有限公司日期為2024年11月22日關於完成2024年11月發售的自願公告
「招商銀行」	指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CMO」	指	外包生產機構
「CODM」	指	主要營運決策者
「本公司」	指	再鼎醫藥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統稱

「CRO」	指	合約研究組織
「Deciphera」	指	Deciphera Pharmaceuticals, LLC，Deciphera Pharmaceuticals, Inc.的附屬公司
「DLL3」	指	一種在SCLC和其他神經內分泌腫瘤中過度表達的Notch配體抑制劑
「艾加莫德 (efgartigimod alfa fcab或 艾加莫德α注射液)」	指	一種人IgG1抗體片段，可與FcRn結合
「EIT」	指	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
「Entasis」	指	Entasis Therapeutics Holdings Inc.
「FASB」	指	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
「FcRn」	指	新生兒Fc受體
「FGFR2b」	指	人成纖維細胞生長因子受體2b
「最終招股章程補充文件」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1月15日的最終招股章程補充文件
「GBM」	指	膠質母細胞瘤，一種惡性腦瘤
「全球發售」	指	招股章程所述本公司全球發售
「大中華區」	指	中國大陸(內地)、香港、澳門及台灣地區的統稱
「GSK」	指	GlaxoSmithKline plc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修訂)
「金管局」	指	香港金融管理局
「HNTE」	指	高新技術企業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IFRS」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IL」	指	白介素
「Innoviva」	指	Innoviva, Inc.
「IPO」	指	首次公開發售
「IV」	指	靜脈輸注
「Karuna」	指	Karuna Therapeutics, Inc.
「KarXT」	指	咕諾美林曲司氯銨，一款口服的M1 / M4型毒蕈鹼乙醯膽鹼受體激動劑與抗毒蕈鹼劑的組合
「澳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宜聯生物」	指	蘇州宜聯生物醫藥有限公司
「MMAE」	指	微管破壞劑單甲基奧瑞他汀E
「標準守則」	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納斯達克」	指	納斯達克全球市場
「寧波銀行」	指	寧波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蘇州分行
「寧波銀行協議」	指	再鼎蘇州與寧波銀行簽訂的最高額授信合同、電子商業匯票貼現總協議及線上流動資金貸款總協議的統稱
「2024年11月發售」	指	按發售價包銷公開發售7,843,137股美國存託股份(代表78,431,370股相關普通股)，並由包銷商悉數行使超額配售選擇權
「NovoCure」	指	NovoCure Ltd.
「Novo Holdings」	指	Novo Holdings A/S
「國家醫保目錄」	指	中國國家醫保藥品目錄
「紐再樂 (甲苯磺酸奧馬環素)」	指	一種新型四環素類抗菌藥物，提供口服和靜脈輸注兩種劑型，為廣譜抗生素
「發售價」	指	2024年11月發售的發售價每股美國存託股份25.50美元(按每十股股份比1股美國存託股份的比率計算，相當於每股普通股約19.84港元)
「超額配售選擇權」	指	就2024年11月發售而言，可按發售價購買最多1,176,470股額外美國存託股份(代表11,764,700股相關普通股，總面值為70.59美元)的30天超額配售選擇權
「OPTUNE」	指	以不同商品名銷售的腫瘤電場治療(或TTFields)器械，包括用於治療GBM的愛普盾 [®]
「普通股」	指	本公司授權股本中於股份拆細後每股面值0.000006美元(或於股份拆細前每股0.00006美元)的普通股
「普通股登記日期」	指	2026年4月16日(星期四)(上海及香港時間)
「商業化產品／項目」	指	則樂、衛偉迦／衛力迦、紐再樂、OPTUNE、擊樂、鼎優樂和奧凱樂的統稱
「卵巢癌」	指	上皮性卵巢癌、輸卵管癌及原發性腹膜癌的統稱
「Paratek」	指	Paratek Bermuda Ltd.，Paratek Pharmaceuticals, Inc.的一家附屬公司
「PARP／PARPi／ PARP抑制劑」	指	PARP(聚(ADP-核糖)聚合酶)是一種幫助修復細胞中DNA損傷的蛋白質；PARP抑制劑阻斷PARP修復DNA損傷，例如可能由輻射及／或若干化療引起，這可能導致癌細胞死亡並減緩癌症的復發或進展
「PBOC」	指	中國人民銀行
「PDGFR α 」	指	血小板源性生長因子受體 α
「輝瑞」	指	Pfizer Inc.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17日的招股章程

「擎樂(瑞派替尼)」	指	一款口服酪氨酸激酶開關控制抑制劑，廣泛抑制KIT及PDGFR α 酪氨酸激酶，包括野生型及具有多種原發或繼發突變的形式
「登記日期」	指	美國存託股份登記日期及普通股登記日期的統稱
「報告期」	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RMB」	指	人民幣
「ROU」	指	使用權
「SAB」	指	科學顧問委員會
「SC」	指	皮下注射
「SCLC」	指	小細胞肺癌
「Seagen」	指	Seagen Inc.
「股份拆細」	指	再鼎醫藥有限公司將其每股已發行及尚未發行普通股拆細為十股普通股，於2022年3月30日生效
「浦發銀行」	指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張江高科技園區支行
「Tesarro」	指	Tesarro, Inc.
「TIVDAK (Tisotumab Vedotin)」	指	一種ADC，由Genmab針對細胞表面組織因子的人類單克隆抗體和Seagen的ADC技術組成，該技術利用可切割的接頭將MMAE共價連接到抗體
「TKI」	指	酪氨酸激酶抑制劑
「生命之託」	指	我們的可持續發展戰略，其中包括三大支柱：改善人類健康，共創更好未來，以合乎道德的商業實踐和強有力的管治即刻行動起來
「Turning Point」	指	Turning Point Therapeutics, Inc.
「TWD」	指	新台幣
「包銷商」	指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Jefferies LLC及Leerink Partners LLC的統稱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U.S. GAAP」	指	美國公認會計準則
「衛偉迦」	指	艾加莫德靜脈輸注製劑的商品名
「衛力迦」	指	艾加莫德皮下注射製劑的商品名
「鼎優樂(SUL-DUR)」	指	β -內醯胺類抗生素(舒巴坦鈉)及 β -內醯胺酶抑制劑(度洛巴坦鈉)的組合
「再鼎醫藥」	指	再鼎醫藥有限公司(控股公司)及其合併報表的附屬公司
「再鼎醫藥有限公司」	指	再鼎醫藥有限公司，控股公司
「再鼎上海」	指	再鼎醫藥(上海)有限公司，本公司的一家全資附屬公司

「再鼎蘇州」	指	再鼎醫藥(蘇州)有限公司，本公司的一家全資附屬公司
「Zenas」	指	Zenas BioPharma (HK) Limited，Zenas BioPharma, Inc.的一家附屬公司
「則樂(尼拉帕利)」	指	一種口服PARP 1 / 2抑制劑
「ZL-1503」	指	一種臨床前IL-13 / IL-31雙抗
「2015年計劃」	指	再鼎醫藥有限公司2015年綜合股權激勵計劃(經修訂)
「2017年計劃」	指	再鼎醫藥有限公司2017年股權激勵計劃
「2022年計劃」	指	再鼎醫藥有限公司2022年股權激勵計劃
「2024年計劃」	指	再鼎醫藥有限公司2024年股權激勵計劃
「\$」	指	美元
「A\$」	指	澳元
「HK\$」	指	港元